

聖神修院神哲學院
宗教學部

楊孝明

香港教會面臨俗世挑戰的新出路：
權力要下放教友要委身

一九九八至二零零零年度學年文章

關俊棠神父

香港 二零零零年

目 錄

- 1 · 引言 /1
 - 1.1 虛偽的現象 /1
 - 1.2 一個真實經驗 /2
 - 1.3 問題的結徵 /2
 - 1.4 新的嘗試 /3

- 2 · 歷史 /4
 - 2.1 統計圖 /4
 - 2.1.1 小統計 /6
 - 2.1.2 麵粉教友 /6
 - 2.1.3 早期本地化 /7
 - 2.1.4 早期教育 /7
 - 2.1.5 社會服務 /7
 - 2.2 早期善會組織 /8
 - 2.3 聖統制運作 /8
 - 2.4 過往模式之成功及失敗處 /9
 - 2.5 小即是美 /9
 - 2.6 小結 /10

- 3 · 轉變 /11
 - 3.1 經濟轉型 /11
 - 3.2 後現代 /11
 - 3.3 大都會的都市病 /12
 - 3.4 人口老化 /12
 - 3.5 新資訊科技 /12
 - 3.6 小結 /13

- 4 · 教友的感受 /14
 - 4.1 掛名教友 /14
 - 4.2 星期日教友 /14
 - 4.3 老教友 /15
 - 4.4 新一代教友 /15
 - 4.5 教會已做了的改革 /15
 - 4.6 小結 /16

- 5 · 現代社會宗教的地位 /17
 - 5.1 新浪潮 /17
 - 5.2 小結 /17

- 6 · 天主教、基督教比較 /18
 - 6.1 列表比較 /18
 - 6.2.1 基督教釋放動力私有制優點 /19

- 6.2.2 團契力量 /19
- 6.3.1 天主教網綁動力 /19
- 6.3.2 獨大與多元 /20
- 6.3.3 福傳大使 /20
- 6.3.4 我的經驗 /21
- 6.3.5 善用人力資源 /22
- 6.4 樞機也無奈 /23
- 6.5 教會最大的危機 /23
- 6.6 權力要下放 /24
- 6.7 小結 /24

- 7 · 偉大的梵二 /25
 - 7.1 教會憲章 /25
 - 7.2 教友責任 /25
 - 7.3 基基團 /26
 - 7.4 〈邁向光輝十年〉 /26
 - 7.4.1 〈邁向光輝的十年〉的困局 /28
 - 7.5 小結——僕人式與先知式 /29

- 8 · 大勢所趨 /30
 - 8.1 群體力量 /30
 - 8.1.1 聖召 /30
 - 8.1.2 教會應有的態度 /32
 - 8.2 神父角色 /33
 - 8.3 教友力量 /33
 - 8.4 神學生 /34
 - 8.5 小結 /34

- 9 · 改革的條件 /35
 - 9.1.1 教會當局 /35
 - 9.1.2 培訓教友 /36
 - 9.2.1 神父的心思 /37
 - 9.2.2 神父可做的事 /37
 - 9.3.1 教友活出信仰 /37
 - 9.3.2 信仰是一生的事 /38
 - 9.3.3 信仰的優次 /38
 - 9.3.4 背十字架 /38
 - 9.3.5 每人平等奉獻 /39
 - 9.3.6 獻身是在小事上 /39
 - 9.4 小結 /40

- 10 · 異象——神跡 /41
 - 10.1.1 基督教——突破機構 /41
 - 10.1.2 基督教——影音使團 /42
 - 10.2 天主教方面—— /43

10.2.1	伉儷同行協進會 /43
10.2.2	聖神內更新 /44
10.3	小結 /44
1 1	· 一些俱體可行的建議 /46
11.1	信仰生活互動中心 /46
11.2	基基團有限公司 /46
11.3	小結 /47
1 2	· 總結 /48
	參考書目 /49

1 · 引言

讀了四年神學，給我們的訓練是神學也是一門科學，而科學的研究是要客觀、理性、冷靜。因此，當我們面對教會歷史、信理、倫理、聖經、禮儀時，我們可以非常冷靜，當中沒有人性，沒有人做主角，也可以沒有了三位一體的天主。我們不能在神學中了解人，更遑論了解充滿人性的天主。無怪乎有人說讀了神學就會離開信仰。若我們做論文所關心的焦點不是人又或不相信自己所提出的具有建設性，我們和中世紀所做的神學，討論在針尖上可有多少個天使在跳舞有何分別？

本文所討論的題目是——香港教會面臨世俗挑戰的新出路：權力要下放，教友要委身。當中要處理的是具體的、存在於時間空間中的問題，也嘗試作出一些具體而認為切實可行的建議。下文所用的方法或許不夠學術，甚至有點兒感性，多從個人或群體經驗出發，但筆者要鄭重地指出，當面對著教會，即基督奧體時，我們便再沒有冷靜客觀的權利，反倒要像古經時代的先知一樣，要全然的投入，宣告上主的言語。

1.1 虛偽的現象

在香港，要做一個安份守己的好教友，十分容易。根據香港天主教手冊，信友應知事項，信徒應參與主日彌撒、聖誕子夜彌撒、逢星期五可免守小齋，但要行愛德及克己善工。在四旬期內，每天要參與彌撒、朝拜聖體、拜苦路或辦告解；在聖灰瞻禮日和耶穌受難日守大小齋，教友要在感恩祭中領聖體，每主日彌撒之獻儀最少港幣三十元^[1]。依照教律之規定細則舉行婚禮，為嬰兒領受洗禮，堅守不離婚及堅拒人工避孕等守則。

以上這些守則，可以說是繁雜，但若真的要遵守起來，可說無甚困難。現再作一大膽假設：若全港廿三萬教友(1998年計)全都遵行以上守則，教會是否會興旺過來？聖召會否大增？整個社會的價值觀、文化、道德會否因著看見我們的行為守則而有所改變？教會人數會否有所增長？個人意見認為，答案恐怕是否定的。因為即使全部教友依足《天主教手冊》中之守則，仍然是一群被動的教友，對於參與教會的革新毫無助力。

然而，所有近代學者、神學家、教宗、主教、神父都承認，將來教會的出路，教會最大的力量，是來自教友。可惜的是，教會當局仍然堅持聖統制由上而下的運作模式，忽視梵二後教會多元模式的發展。除了要求教友乖乖做順民外，更認為教友委身、參與不足，聖召少，教會當局認為梵二後已有很多空間供教友發展，為何教友仍然囉囉唆唆，裹足不前？

一般被認為盡責的教友，心內的回應是這樣(不敢說出口的)：我已依足規條，每主日望彌撒，獻儀不少於三十元，又辦告解，有些甚至還參加教理班或讀神學呢，我們的職務不是祈禱、付錢、服從嗎^[2]？你還想我怎樣？

[1] 《香港天主教手冊》1999, 信友應知的事項, p. 496-511

[2] 趙榮珠引梵二前教友職務的概念, 〈教友職務的重要性及其發展〉, 《神學論集》第109期, 1996年秋, p. 401

但有些神學生的回應是：我們是為了追尋進深的信仰才讀神學，讀完神學我們更想為教會做點事情，卻發覺苦無出路。與基督教那邊並不同，他們讀完神學便是傳道人，侍奉與工作生活、養妻活兒可合而為一，我們怎辦？教會除了無言以對外，便勸說可回堂區教主日學，慕道班……但神學生們滿意嗎？目光遠大的教友們肯進深認識信仰而去讀神學嗎？

長此下去，教會內產生一種現象，就是神父和教友互相體諒，俗稱「俾面」。因為教友和教會當局沒有了共同的對話基礎及語言，再爭拗下去唯有產生傷害，我們是愛與共融的團體，唯一的方法是互相「俾面」。教友體諒神父工作多、又行政、又探訪、又牧靈、又教導……神父則體諒教友又家庭、又工作、又學業、又教會……互相「俾面」的結果，便是虛偽。

引伸下去，教會中神長及兄弟姊妹本應真情流露，坦誠開放，卻變成重重阻隔，虛以呼應，各種規條只是應然，不是實然，大家知道虔誠在口頭便足夠。試想，人與人阻隔，天主會在我們中間嗎？

1.2 一個真實經驗

筆者曾任教於慈幼會一間第五級學校，福傳困難眾所周知。有一次有某位神父從聯會來本校交流牧民經驗，牧民助理帶著神父遊花園虛報一番，而神父亦唯唯諾諾，表現出十分體諒。會後一位女同事回教員室伏案大哭，訴說為何在教會內可以這樣虛偽。其實這位同事少見多怪，每年的宗教活動組都有類似的虛偽報告，然後又各自慶功一番。其實很多堂區議會也有類似情況，教友參加教會旅行活動，便可以宣稱教友積極參與活動。種種類似情況，時有所聞。

1.3 問題的結徵

為何會出現以上這種情形？道理很簡單，當一個組織極度制度化，極龐大時，便會反過來控制人。人只不過是組織內一顆小螺絲釘，人不能改變便只有適應這制度。有一個極奇怪的現象，就是天主教的龐大組織，報喜不報憂的情況與共產黨的模式十分相似，例如對離職還俗的神父修女絕口不提，認為是丟臉的事^[3]。然而，香港教會若持續以這種模式運作，怎能面對另一個禧年的挑戰呢？我們時常說落實梵二，究竟香港教會落實了多少梵二精神呢？如大家都認同香港天主教會真的需要改革，首先要打破虛假、自滿，重回真實的境況去看待，找出問題的根源，靠天主力量勇於踏出一步，回應社會、教友的需要，才能有真正的進步，發展出充滿活力的教會模式。

宗教的本質是心與心的對應，若教友有不滿作過反映仍無改善，最後只會退縮回自己狹小的天地，不再向神父坦白，教會團體便會充滿虛偽。現在不再是中古時代，教會可以用教律去懲罰教友，現今教會的絕招只有絕罰或是不准領聖體，然而，當教友做足表面功夫時，教會是無能為力的。

例如人工避孕就是一個好例子，很多教友在應用中，但神父卻不會再在告解亭中聽見此等坦率的自白了，這就是虛偽！如教會再不承認(不只口頭上)自己是由罪人組成，且罪又必存在，必會剛愎自用，己是人非，沒有同情心，上不堪憐於天，下不見信於人。

[3]關傑棠神父,〈漁夫集〉,《公教報》,1999年12月26日

教會不能一口咬定福音所有的要求，都是針對濁世而發，不是針對俗化的教會而發的；教會不能偽稱自己在禮儀、信理、法制、規誡等各方面的傳統與習俗，就是天主的誠律，或與在耶穌基督身上所啓示的天主聖意相等，甚或凌駕其上。教會不該規疊矩，繁法峻刑，使人不堪其苦。教會不能用威脅使人盲目服從，相反的，教會是要發之於心，行之於愛地使人服從。若教會真的信福音，且口講力行，那麼教會在現世與人類中便有前途，而且，沒有人能許諾或賜給比這更佳的前途^[4]。

1.2 新的嘗試

下文將會由歷史出發，看看過往香港教會增長的情況，對比香港人口及經濟發展，分析其增長原因，指出其成功處及批判其弱點。其後會由社會文化及經濟轉型與及梵二後的情況，批判香港教會墨守成規，再把教會現今實行的模式與梵二新模式及基督新教作一詳細比較，從而指出教會與共產黨的結構、模式和本質十分相似。最後，本文會提出一些改革的建議，指出改革需要的條件，以及一些可實行的具體方案，希望能為教會走出一條新路而拋磚引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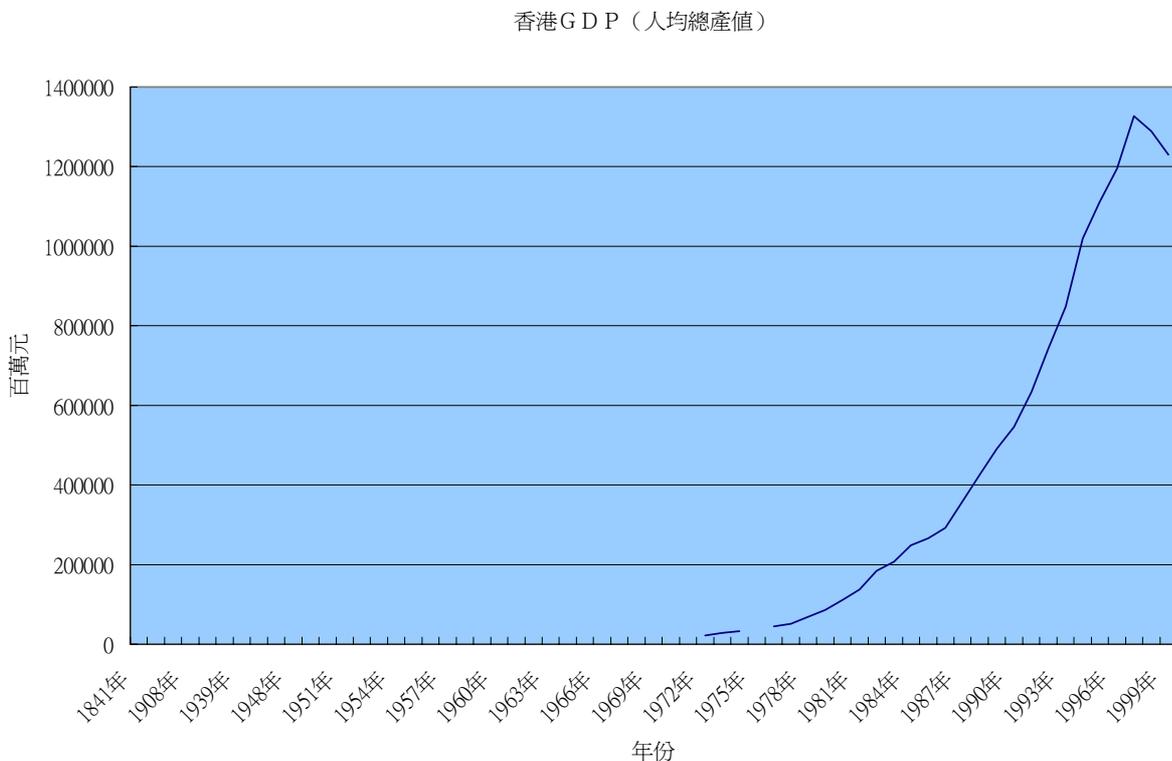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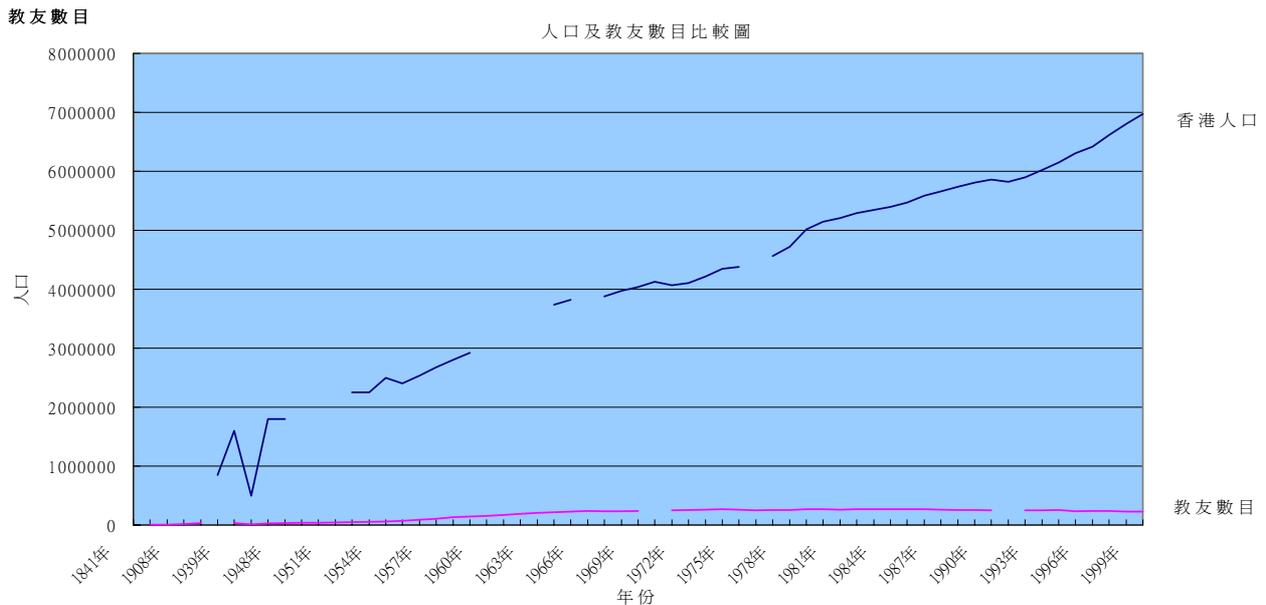
教會應回應梵二實行新的模式：**權力要下放，教友要委身。**

[4]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 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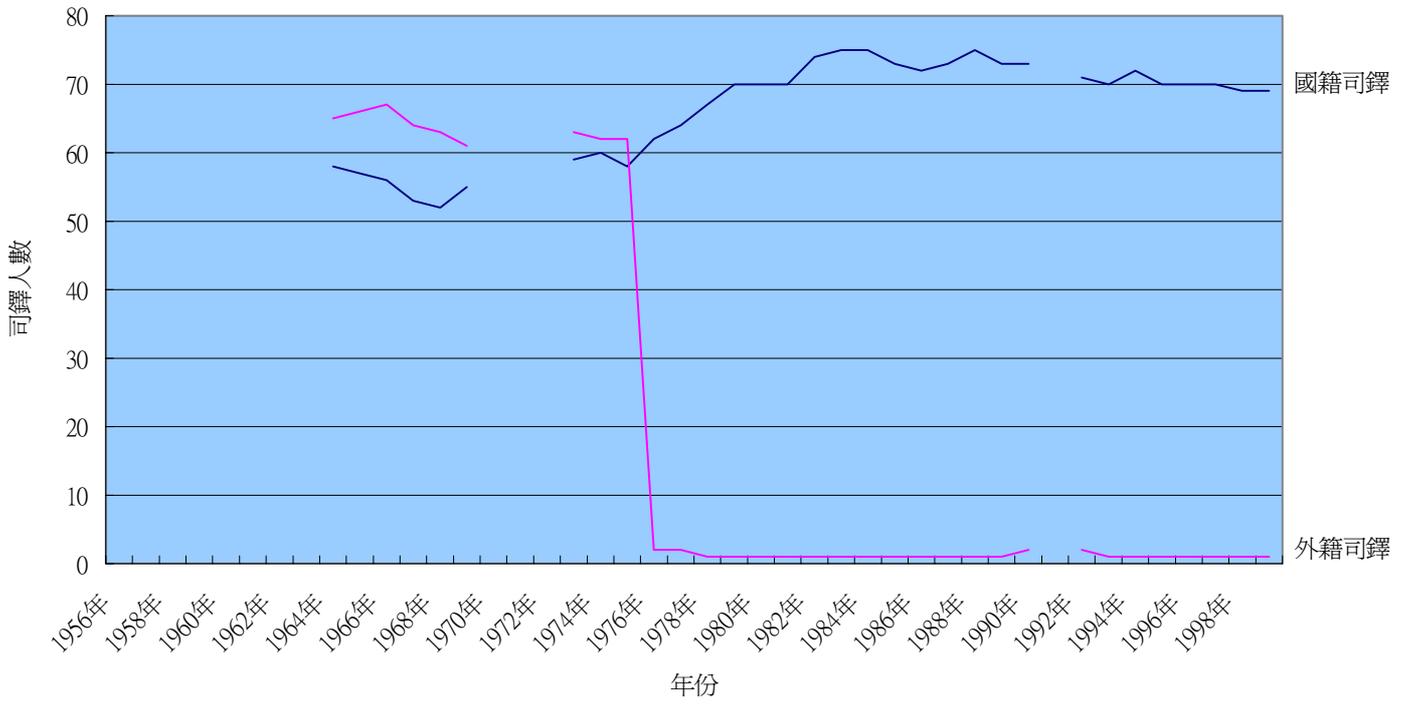
2 · 歷史

香港教區自 1845 年建立以來，當中經歷過無數次的社會變化及動蕩(二戰、國共內戰、中國變色、韓戰、大躍進、文革等)，以及教會內部的變化(由外藉主教而國籍主教，世界教會由梵二前而梵二後)，香港教會人數一直是在增長中，直至 90 年代才出現倒退。當然，人數並不代表甚麼，但上一代總有他們成功之處，我們首先由一些實在的數據來分析他身處的情況及所用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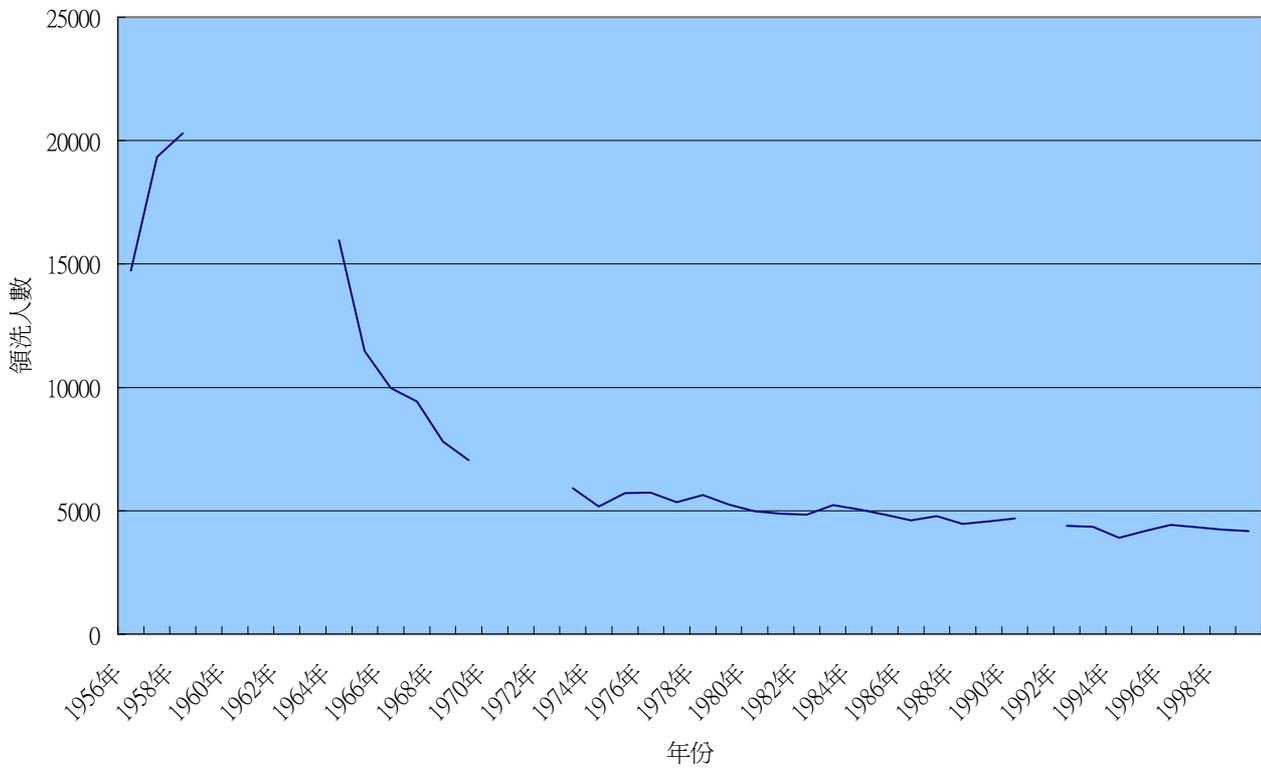
2.1 統計圖



教區國籍司鐸與外籍司鐸比例圖



香港教區歷年領洗人數



2.1.1 小統計

上面第一幅是香港自 1858 年至 1999 年的香港人口統計圖及教友人數統計圖。第二幅圖是香港整體經濟發展統計圖。第三幅圖是外藉司鐸與國籍司鐸的統計圖。第四幅圖是每年教友新領洗統計圖。從以上的統計圖，我們可以看到些甚麼呢？

首先我們可以看到，香港人口從 1841 年由英國統治的約 6000 人開始，以至今今天近七百萬，除了淪陷時期，一直在上升中。而教友的數目從 1858 年的 3260 人開始——當中大部份為外籍人仕——直至高峰期 1983 年的 269,798 人，教友人數才開始走下坡。1999 年的統計是 229,723，與高峰期比較相差接近五萬人。流失主因是年老教友去世及因九七問題而移民。新領洗教友人數高峰期是在 1958 的 20,289 人，1966 年已回落至 9968 人，1980 年更破五千而剩下 4967 人，1999 年的領洗人數為 4178 人。巧合的是，香港的經濟正是從 80 年代才正式起飛的。

2.1.2 麵粉教友

我們可以看到經濟發展與教友人數增長形成反比例。這一點可以從 50-60 年代的教友被譏稱為麵粉教友可證實。由於當時香港仍然是貧窮社會，教區不單不能自給自足，而社會各方面的救濟例如醫療、教育，均需各慈善團體分擔，因此教會資源亦需教庭及各地修會團體資助，這一點亦與當時的世界大趨勢吻合——教會不由自主地與帝國主義模式結合，以武力及經濟力量打開缺口，作為傳教及搶灘的工具。

這一方面，台灣的經驗也是一樣，1948 年，台灣教友 13,000 人，49 年大陸逃亡潮令教友大增，1954 年達 32,000 人，1964 年達 265,500 人，增長 730%^[5]。50-60 年代早期基督教會方面亦以同樣手法吸引人入教。有一現象值得一提，同樣以「麵粉搶灘」，天主教比基督教成功。1977 年，全港天主教徒有 256,938 人，基督教則有 190,000 人。原因是天主教以一個龐大的中央組織統籌一切，可以更有效地運用資源；而基督教則散沙一盤，且互相競爭，效果自然不及天主教好。但在 23 年後的今天，基督教人數已超越天主教^[6]。原因亦是他們沒有中央統籌，互相競爭時能更靈活地面對時代的轉變，當經濟轉形時，基督教會能及時為年青人提供心靈的慰藉。

今天，我們沒有了麵粉，我們還剩下甚麼？

[5]中國主教團傳教委員會，《天主教在台灣現況之研究》，1987

[6]香港概覽,2000

2.1.3 早期本地化

早期教區以外藉司鐸為主，主要是宗座外方傳教會的神父。在 60 年代國籍神父比例攀高，主因是大量中國神父移居本港。在 70—80 年代，華南總修院陪育的神父開始佔大多數。其實外藉司鐸在第一步的本地化工作可算做得十分成功，因為 60 年代仍以拉丁文開彌撒，仍未有梵二的開放精神作指引，司鐸們除了用麵粉搶灘外，也著意培育精英份子，使教會能在本地生根。由此可見，教會要有先知的觸覺，才能為教會的前途及面對潮流的挑戰預備好道路。

今天我們的教會有先知的觸覺嗎？我們的教友有先知的觸覺嗎？

2.1.4 早期教育

天主教團體從開埠一直以來是最大的辦學團體，而早期公教學生比近期所佔的比例又大大超前。十分明顯，除了麵粉外，應該還有更重要的因素，或許是當時社會單純，雖然傳統勢力十分龐大，但年青人在吸收新事物方面亦十分快，教會在教育方面的工作亦不遺餘力，在社會、教會的氛圍下，有更多人回應聖神的召叫，此事可從六、七十年代乃聖召高峰期可見。

但在經濟轉型下，社會變得複雜，不再單純，年青人會覺得教會思想殘舊，不願加入，遑論聖召。但反觀基督教會，他們今天仍有大量的年青人加入，某些學校基督徒學生比例高達 60% 以上，皆因他們能在物質豐富的社會中，能靈活提供年青人所需的心靈慰藉。

今天，我們已沒有了麵粉攻勢，我們還剩下甚麼？早期外籍司鐸能回應時代的需要，如今我們當家作主，我們回應了甚麼？

2.1.5 社會服務

就像醫療、教育、救貧工作一樣，教會在社會服務一向站在前線，教區在 1953 年成立明愛。四十多年來一直在社會服務扮演重要角色。或許一直有人懷疑慈善工作是否等於福傳，主張把資源全放在福傳上。然而耶穌說與貧病者一起，就是接待祂。其實，福傳與慈慰工作並非互相排斥的，相反，兩者甚至可以互相結合。就以台灣慈濟為例，就是一個結合得十分出色的例子。而在香港基督教的楊震社會服務中心，教會人仕擔任義工，把基督精神貫串其中。我們反而應該思考的是教會是否做了慈善工作，其他的工作就可以置之不理？福傳包括口傳、服侍、文化傳遞、價值改變、先知角色等。

相信在今時今日，已不再有天主教徒懷疑愛德服務的重要，但我們要問的是：我們有沒有給予這些受眾更豐盛的生命呢？我們天主教徒對社會的文化及價值觀有影響力嗎？我們作了地鹽世光嗎？還是我們的信仰除了服務外，便顯得蒼白無力？我們的明愛是否只是一個普通的慈善團體？那麼和東華三院有甚麼分別？台灣慈濟基金會的創辦人證嚴上人被台灣民眾選為第六位最有影響力之人^[7]，不是單靠服務，而是民眾在上人身上看見一種光輝，一種引人向善之力量。香港的胡振中樞機及台灣狄剛總主教則落選，這對我們有甚麼啓示呢？

[7]2000 年 8 月，中、港、台三地媒體聯合選出在三地最具影響力的五十人，證嚴上人被台灣人選為排名第六位，總排名則為 42 名。

耶穌基督當年醫治瞎子和癱子，也不單治好他們的身體，亦令他們勇於向前，以致身心靈皆得醫治，這又對我們有甚麼啓示呢？

2.2 早期善會組織

一般以為，以麵粉教友的被動，以教友為骨幹的善會組織一定少得可憐。不錯，善會或教友組織的確十分少，但與今天號稱有梵二精神積極參與教會的時代比較，當年的善會或教友組織並不算太少。其實，當年可算是善會的全盛期，有不同類型的善會，負起培育教友的靈修和信仰生活的責任，為堂區和社會服務^[8]。究其原因，當年的教友雖然十被動，但卻也十分尊重教會、聖母、神父，如由神父主動策劃或組織的，有不少教友願意參與。例如 1950 年聖母軍在香港只有 1 個區團及 27 個支團(包括中文組及英文組，以及成年和青年支團)。至 1953 年，已分為中英文組，各有成人區團一個及青年區團一個。支團總數為 74 個^[9]。

今時今日，善會的數目或仍有不少，但組織運作五十年如一日，有很多根本鮮為人知。善會存在的目的是甚麼？不是要去服務，去影響他人麼？筆者在 93 年還未是天主教徒時，想去參與聖母軍之探訪活動，竟被拒諸門外；筆者又聽聞有未領洗的童軍想參加主日學而被拒的經驗，試問以這種封閉的態度，又怎樣去影響其他人？

2.3 聖統制運作

一直以來，教區整個運作是聖統制的運作——由上而下，不著重廣開民智，而著重精英主義。在過往多人獻身的年代，社會結構單純的年代，並沒有太大的問題，但在今天，便產生很多漏洞。

最明顯的是，很多教友由於平日的培育不足，對自己的信仰認同感漸薄，對堂區亦缺乏歸屬感，因而對各項培育反應冷淡。而神父方面則哀嘆人手不足，要獨力支撐整個堂區的工作，疲於奔命^[10]。聖統制的運作只能產生虔信，甚或迷信、服從性強及被動的教友。經歷梵二的洗禮，邁向千禧，我們再沒有虔信及服從性強的教友(從少聖召便可證實)，被動的教友卻大大增加。但在這多元化、資訊發達的社會中，力量就是掌握在這批被動的教友手中。因為只有他們才能廣泛接觸其他人，只有他們投入的參與，才能改變整個教會及全港社會的道德價值。在今天，改變再不是從一道命令而來，聖統制只能做成陽奉陰違的效果，並不改變人的心。而且，教會本身是受造物，並無全知全能，並不能自足與自治，亦非永恆無罪，因此，我們絕不應把教會變成偶像。我們不應信仰教會，意思是我們就是教會，教會就是我們^[11]。

[8]楊玉連女士,〈信徒團體的建設與牧養〉,《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 95

[9]李亮神父,〈過去五十年香港教區內部結構及關係的重組〉,《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23

[10]賴煜清先生,〈牧民助理——教友牧職新方向〉,《神思》第 18 期,1993,p.77

[11]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 28

另一方面，聖神之風吹遍梵二，也必然吹遍全球教會，聖神帶引我們思考教會的不同模式，當局又是否願意服從呢？如聖神要教友帶動改革，當局又是否願意放開權力，隨從聖神之風呢？「教會常該革新」一語，不應只是在特殊艱困時期的口號，該是天主向其旅途中的子民天天所作要求^[12]。教會時常呼籲教友要服從，但她又要服從誰呢？

2.4 過往模式之成功及失敗處

50-70 年代，民智未開，教育水平低落，麵粉政策是十分成功的。1957 年，領洗數目由已往平均一萬人升至一萬六千多人。雖然這些人士中不少為領救濟品而入教的「麵粉教友」，但今日教區內不少虔誠的信友也是在那個年代皈依的^[13]。當然，有些神父或許認為這是方便教會統治控制因而實施的愚民政策，但無論如何，教會是利用了這種政策，令教會壯大成長。

十分奇妙地，這政策亦與聖經中耶穌常強調要與窮人在一起的僕人形象吻合，同時也能建立起教會。從這角度看，當年教會是成功的，因此教會人數按年增長——其中有大量是從大陸來港的新移民。從另一角度看，教會未能真正提昇麵粉教友的本質，以致形成不需麵粉的年代卻成為星期日教友或掛名教友。教友的信仰文化，仍然停留在禮儀和個人或小團體式的層次上，這一點是十分可惜的。因為當社會轉型時，教會需要大量人材人力時，卻發覺人力資源的短缺。另外，由於人力資源的短缺，教會對整體社會文化的影響力便漸減弱，有時甚至迫於無奈要與建制走在一起，不能為公義發出真正的呼聲。

縱觀明愛的服務，可說是實施了愛德，延續昔日救貧助弱的工作，然而值得注意的是，昔日教會救貧助弱的同時，也能改變人心價值觀，基督教也能延續這種傳統。我們教會在步向中產化的過程中，仍然有老、弱、傷殘的教友，但貧窮者呢？教會怎樣與他們同行？是否沒有麵粉就像紙鳶斷了線？

2.5 小即是美

在以前純樸的社會和教會運作中，早期神父們展開的事工是直接而簡單，不用太大的機構組織，神父們直接向天主、向窮人負責。但在八、九十年代，整個社會經歷了前所未有的變化，尤其是七十年代的革命風暴，教會內部更經歷了金禧事件，整個社會與教會更興起了一股權力分工，監管與問責的模式，好處是權責清晰，透明度高，不易濫權；然而壞處是容易形成官僚文化，只是向制度，向權責負責，服務變成一種工作，眼中再不容易看見弱者與窮人，不是迷失的羔羊，而只是看見服務對象。更有甚者，便是不求有功，但求無過，再沒有為理想奮鬥的熱誠。

[12] 漢斯昆[Hans Hung], 《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 164。

[13] 李亮神父,〈過去五十年香港教區內部結構及關係的重組〉,《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21

這種情況在基督教會那邊也是一樣，教友越多的教會則越趨機構化，長執和熱心的教友往往花盡所有的精力在維持這個組織上^[14]。教會中其實早有有識之士，在早期的教區會議中提出一個重要原則：教會組織的數目應盡量保持至最低，並使之具備最大的伸縮性^[15]。但可惜的是，制度有它自己的生命，越大的制度越能把人吞噬。但是，現在的社會及教會，制度已是必然的惡，重點是如何維持小即是美的美德。

2.6 小結

世界上沒有完美的制度或模式。以往，教會曾經利用某種模式令教會有所增長，聖召人數也曾達致高峰期。但教會絕不能是一種靜止而超越歷史的東西，一種不受大地空間與歷史時間影響的東西^[16]，面對社會的各種變遷時，教會若沒有跟隨轉變而踏出改革的步伐，各種的退步必會隨著而來。就像 80-90 年代，教會的理論，知識隨著時間大大增加，但人數、活力、開放性只有原地踏步甚至乎退步，和基督教會相比，80-90 年代，我們是切切實實地輸了一仗的。究竟為甚麼會如此？

[14]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p. 4

[15]李亮神父,〈過去五十年香港教區內部結構及關係的重組〉,《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29

[16]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157

3 · 轉變

現在教會面對的是甚麼問題？甚麼挑戰？本港自從 60 年代轉口、70 年代工業以至轉為 80 年代、90 年代的服務、金融、地產，整個社會已出現了三大轉變：一、經濟，二、後現代價值觀，三、大都會的出現。

3.1 經濟轉型

經濟轉型令香港由一貧窮的魚村轉變為國際金融大都會。教會過往的救濟模式是否適用呢？香港現時是全世界生活指數最高的地區，但堅尼系數仍達 0.5，這顯示了有不少人仍在赤貧線底下生活著，這是否意味著教會仍然可以用麵粉政策呢？首先，在經濟能力方面，教會根本沒有這樣的資源，現在所有有需要之人士都會申請綜援；其次，在 90 年代的今天，明愛，教會醫院，教會學校仍然為大眾服務，但是受眾接受教會服務或東華三院機構的服務是沒有甚麼分別的，有甚麼必然因素要我們和其他人爭奪這些服務的權利呢？今天我們的學校若和其他名校沒有甚麼分別，哪我們的辦學宗旨又是甚麼呢？第三，今天的赤貧人士和三十年前不同的是，他們並不滿足於只求兩餐，因為他們面對的更是被標籤化的自卑心態，因而產生要不擇手段去求富的心態，面對這些人，物質的滿足又是否足夠呢？

香港天主教在這方面和台灣有相類之處，台灣教會自 70 年代開始，已停止增長，以致有人稱台灣教會已死。據瞿海源分析，社會經濟改善，使宗教需求下降；中國文化持續對西方宗教抵制、根深蒂固的民間宗教信仰之阻礙都做成宗教低落之原因^[17]。在香港，只有經濟改善的情況雷同。但為什麼基督教面對同樣的處境，卻反能突破困境，欣欣向榮？究其原因，非因基督教徒更屬靈、更熱誠，他們之興旺，實乃迫出來的。此話怎說？基督教會他們並沒有中央可以給他們任何支助，他們必需自力更生，爭扎求存，他們若不能成功立足，整間教會(可少至二十人)或機構便會倒閉，牧師或機構的負責人便會面臨失業。因此，他們必定要千方百計令自己保持活力、夠靈活、夠機動，當然，在一貫的勳陶下，他們深信掌管成敗的是上帝。而事實也是這樣，他們靠自己爭扎求存，天主也憐憫他們。

3.2 後現代

今天我們的社會被稱為後現代社會，後現代主義一詞最早出現在奧尼思(F.Onis)在 1934 年出版的詩選中。在 60 年代成為標榜反傳統、反知性的風格^[18]。直至八、九十年代，後現代主義已變得多元而雜亂，重個體不重群體，沒有所謂價值標準，道德標準、絕對真理，人們追求具體歷史、個體經驗、不求本質，專注現象，追求不隱定性(對抗秩序)，偶然性(對抗必然、自然法則)，寬容的、多元的(對抗獨斷的單一性)，自由的遊戲態度(對抗壓制的認真態度)，喧嘩(對抗默許)，追求差異(對抗同一)，追求自由的局部性(對抗壓制的整體性)。

[17] 瞿海源,《天主教在台灣現況之研究》,1987

[18] 韓大輝神父,〈《天主教教理》的背景、結構和神學路線〉,《神思》第 21 期,1994,p.2

後現代主義宣稱沒有單一真理(TRUTH)，只有眾多真象(truths)。甚至道理也是潮流及時髦，is 很快變為 was，所有的「主義」(ism)很快都變成明日黃花，成了「過時論」(wasism)[19]。

與後現代同時出現的是新紀元運動，新紀元是集所有宗教及各類思潮於一身。它是多元的，個體的，信從所有宗教的神祇又反對專於一，對各種民族的玄秘方式重新肯定，他們是一群甚麼都信又甚麼都不信的人，他們反傳統組織，他們對各種宗教各取所需，認為人的內在良知就是真理，就是神，新紀元是思想宗教大融合的思想，結合基督宗教、佛教、印度教、各種民間宗教為一，再用其他現代理論將之包裝起來，迎合現代人心的需要。在新紀元中，人相信自己可以天人合一，你是宇宙，宇宙是你，人相信自己就是神，上帝就是你，你就是上帝[20]。

傳統的一套天主教模式又如何可以對這一代人產生意義呢？

3.3 大都會的都市病

後現代所產生的，是什麼問題呢？就是工業化的大都會出現了。二百年前，儘管有著名的大城市，但大城市仍未產生出都市化帶來的都市病：污染——環境的污染和人際關係的污染。地球大概誕生了五十億年，人類文明的出現還不過五千年，但在這最近的二百年，地球和人類經歷到前所未有的污染和破壞：兩次大戰、核爆、林木破壞、生物絕種；人類基本生存要素：水、空氣、食物大受污染。人際之間最大的污染是疏離，離婚率每年創新高，作為社會的最基本單位——家庭——已面臨解體。工作壓力、自殺、貧富懸殊已成爲最嚴重的問題。

福音的傳播越來越難，但這年代又是最需要福音的年代。

3.4 人口老化

香港現在的中位數年歲是 32-38，而教會內部卻以老年人居多，當年老的教友去世後，我們教會還剩下多少人呢？面對年青而脆弱新一代，教會提供的是甚麼呢？另一方面，除了每天 150 名合法移民外，還有廿多萬的準移民申請來港，面對龐大的人口，傳統的模式是否足以應付呢？

我們是否仍可因爲是全球最大的華人教區而沾沾自喜呢？

3.5 新資訊科技

萬維網與後現代——新紀元同時出現的，就是網絡。網絡不單徹底改變現代人的工作、經濟、生活、人際、性愛，它的出現，究竟對宗教有怎樣的衝擊？最可怕的地方是我們對此一無所知。正如複製人一樣，不出五十年，仿真人一樣的機械人以及複製人必定會先後出現，面對這種種科幻式處境進入我們的真實人生，我們可以怎樣？

[19]鄭建生先生,《後現代再著魅》,卓越出版社,1995,p.97

[20]這句話是出自台灣明星胡因夢,同上,p.70

3.6 小結

面對各種社會問題，社會上已湧現各式各樣的處方，包括邪教，末日主義運動，各種宗教和文化原教旨主義，酗酒和吸毒，大規模社會失序，部族戰爭和暴力，它們都是回應——起碼是嘗試回應——社會變遷的機制，回應那些人們感到難以忍受但又無力抵擋的各種社會變遷的機制[21]。

從 80-90 年代的數據顯示，教會並未有掌握社會的步伐，與社會並進。香港教會對於時事的觸覺與獨立的分析能力均是非常差勁的，我們的教會實在太喜愛所過的中產生活了，安逸令我們失去危機感[22]。當然，不容否認的是，教會在知識及理論層面上比前優勝。然而，就正正是這些元素，令教會以為自己已做得足夠，而這種種看法，就與教友的真實經驗脫節。因而很多時教會推行的活動或傳教，多被認為是不切實際或遭冷漠對待。我們如何可以推動最基層的教友，釋放教會最大的群體，以致產生最大的人力資源呢？

根據梵二〈教會憲章〉#36 指出：教友們要集中力量，去醫治世界上引人犯罪的風俗與環境，使之能符合正義的原則，導人行善而不予妨礙。這樣作法，將會把道德價值灌輸到文化及人類的活動中[23]。其實梵二的指引正正是現代社會問題的救命靈丹，這種精神正在台灣由證嚴法師所領導的慈濟基金會實踐出來，成為一股俗流中的清泉，帶引民眾走向正確的方向，為社會播下祥和的氣氛。在香港，根本沒有這樣一個團體。既然梵二已有指引，為甚麼天主教做不到呢？因為大部份教友皆被世俗所束縛，而教會努力的，並不是把教友釋放，而是用另一套標準——教律——把教友縛得更緊。在雙重束縛下，教友又怎有力量？教會把力量放在束縛教友方面，又怎有力量面對社會？

[21] 克拉華主教〈教會與變遷〉，《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10

[22] 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p. 65

[23] 梵二〈教會憲章〉34-36

4 · 教友的感受

今天教會的現況，架構比以前龐大，國籍司鐸佔大多數，又是國籍主教，理論上比以前改變了很多。但以架構來看，整個教會是沒有甚麼轉變的，聖統制，由上而下，在堂區內，神父有最高權力，而在教區內主教又有最高權力，一般教友對堂區會有甚麼感受呢？

又抑或是教友的感受根本不重要，不需要重視？教會仍然可以我行我素的方式，聲嘶力竭地呼籲聖召，福傳，捐獻，直至走向絕望之路，教宗主教們才懂反省權力下放，給教友機會是走向雙贏之路。究竟為什麼教友質素不能提昇以致一直成為被動的星期日教友？皆因一直以來教會不重視教友的角色，只希望他們成為服從性強的教友。教區甚至有神父是反智的^[24]。另一個明顯的例子是，教區要在 74 年才開放平信徒神學。在 89 年才由神哲學院成立宗教學部(夜神)以供平信徒更多選擇。試想在這需要人釘人的年代，教友是這樣被忽視，只是呼籲他們回應聖召，成為神職一員。只有聖職才能全時間侍奉天主，這不是聖俗二分化麼？又怎樣回應梵二？其實只有神職才是司祭，這種想法是有違新約的^[25]，因此梵二教會憲章主張信眾皆為司祭，分享基督司祭、先知與王權的職份^[26]。

4.1 掛名教友

一般掛名教友對教會的架構、模式怎樣，對他們沒有甚麼關係及影響，因為這類教友平時不返教會，極其量聖誕望子夜彌撒，死時得到天主教的墳場。這類教友平日生活沒有信仰，教會於他們沒有甚麼影響。實則，這類人根本不是基督的門徒，若把這類人剔除，教會內的人數會剩下多少？

4.2 星期日教友

這類教友認為星期日望了彌撒，便盡了教友職責，教會不應諸多要求，而他們亦很識做，不會對教會諸多要求，因此教會五十年不變，他們不單若無其事，更認為理所當然。

這一類教友其實是受了一套錯誤的信仰觀念，以致信仰與生活完全割裂，他們的信仰只是尋求心靈慰藉多於一切，但其實他們是十分有潛質的一群，因為他們認定在生活以外，每星期仍需有一天是屬於心靈世界。只要他們的觀念一旦改變，加上若有深刻的信仰經歷，很多教友將會成為互動教友。

[24]在六十年代,有神父明白向中學生表示不願見到他們入大學,因為入了大學,就會離開教會。見周兆祥,《生命的魔法》,水連天出版社,1995,p. 23

[25]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468

[26]同上,p.471

4.3 老教友

另外有一些虔誠的老教友，他們十分虔誠，星期日必望彌撒，風雨不改，甚至在彌撒中常獨自念經，他們的信仰受經驗知識所限，停留在梵二前的封閉教會觀，世界變或不變於他們沒有影響，教會更不需要變。

其實真正不需要改變的正是這一批老教友。除了經驗和知識限制了他們外，我們也實在需要這一批虔信的老人家在不斷祈禱，去支持著這個脆弱的世界。而天主亦必鐘愛充滿虔信的人——即使是梵二前思維。畢竟，信仰就是信仰，天主就是天主，有分為梵二前的信仰，梵二前的天主，梵二後的信仰，梵二後的天主嗎？

4.4 新一代教友

這些是對信仰有反省有要求的教友，他們受梵二啓發極深，理解到教友在新世的責任，願意在知識上充實自己，主動去參加神學課程，聖經課程，教理班等。他們更積極參與教會活動，但知識令他們反省到教會的改革不足，常對教會一些不合理的事情作出懷疑，埋怨教會改革步伐太慢，未能落實梵二精神，但他們仍然對神父神長十分尊重，只是有點恨鐵不成鋼的心態。其中更有一些教友醒覺要等教會改革，不知要等多久，因此有些微的改革活動已由他們開始。這是一個可喜的現象，是一股不能逆轉的勢力與潮流，步伐雖慢，或間有挫敗，但這已是天主親自啓動的工作，誰能阻撓呢？詳細情況下文還會討論。

4.5 教會已做了的改革

教會做了甚麼？有沒有回應歷史？平心而論，教會已因著梵二做了很多改變。首先，彌撒本地化，教友參與度大大高，教會開放神學聖經知識，鼓勵教友參加，教會又鼓勵福傳，信友讀聖經，組基基團，而對社會事務更積極參與，成立了正委勞委等。《公教報》在最近更推出了〈議程 2000 選舉〉^[27]。又推出教區議會。可以說，在官僚架構的思維模式底下，可以做的，教會都做了，而且仍不斷有有力人仕建議一些意願良好且具積極性的教友培訓計劃，例如教友總會主席姚秀卿建議每個堂區都應釐定整體性教友培育計劃，培育教友認識其角色、信仰內涵和技巧訓練^[28]。但十分可惜的是永遠仍有一大堆人不滿，而教會亦表現不出她做了很多改革應有的活力，例如正委投入的人力物力不少，為何永遠只是那一少撮人參與，連教區內百分之一的教友也不能推動，只懂得發起聯署、遊行或抗議，給人的印象只是成為壓力團體，而不是推動教友參與社會的力量^[29]。這究竟是甚麼原因？問題究竟出在哪裏？

[27] 〈議程 2000 選舉〉是公教報發起，由讀者投票選出二十一世紀首十年香港天主教會處理的十大主題工作。

[28] 姚秀卿女士，〈回應教友角色的定位和培訓〉，《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 79

[29] 正委給教友的印象是成為香港民主派[即民主黨、前線等]的一員，只懂聯署及遊行。他們不是不想推動教友關懷社會正義，而是教友根本就對社關冷漠。

問題就在這種種工程、改革，始終是一種官員式，機構式的改革，當中只有下屬向上司交代，一個搞不好便上有政策，下有對策。畢竟，這不是執行者自己心靈的事業。相反，有些神父修女自己在別的空間創造出自己心靈的事業，儘管人手不足，資源匱乏，但成績出乎意料之外的理想，例如教研中心、信仰探討中心、靈風樂土、choice.....爲什麼會這樣？當這是自己的事業，並不是牧民中心、培育中心、教區的事業時，你就不會不切實際，好高騖遠地呼籲什麼聖召，聖召，因爲你能跳出局中，作一局外人，便能看清情況，不會爲無聊的事情而奮鬥。

4.6 小結

面向廿一世紀，整個地球在翻天覆地，人類無論在科技、知識、生活模式，都出現劇烈的轉變。現在 10 年進步的結果，比起以前一百年進步的總和還大，由於世界已走上高速資訊的不歸路，現在一年的時間比以前一年的時間重要得多，我們很清楚，不進步，便只有被淘汰。究竟教會認爲自己落實了梵二的改革，不需再變，還是覺得真的需要改革，現在是整裝再起步，迎向聖年二千的時候呢？其實，我們要承認教會也會犯錯，正因她能犯錯，才常該具備昨死今生，重新振作的誠意，常該不失另闢途徑的雄心^[30]。耶穌說，沒有病的人不需要醫生，有病的人才需要醫生。我們時常說自己是罪人的教會，但這究竟是神學上的說法，還是教宗，主教真的有此想法，去找醫生呢？我們最恐怖的情況，恐怕是把神學的概念套在人家頭上，要爲弟兄拔去木屑，卻不知自己眼內有木樑，也不會找耶穌這位醫生吧！教會每星期的感恩祭，不斷地以爲爲教友提供神糧治療，沒想過爲自己吧！這也就是一個組織的悲哀吧！

[30]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p.183

5 · 現代社會宗教的地位

上文提及，教會已做了很多的改革，但為何教會仍未顯出應有的進步呢？或曰，現今世代，宗教已是邊緣的文化，化任何教派也在退守中，人只顧今朝有酒今朝醉，再沒有人追求永恆，生命意義之類高層次的東西，教會沒有大大的退步已是不幸中之大幸，亦是改革有成的表徵矣。然而，大家請睜大眼睛看看，新紀元運動在 80—90 年代席捲歐美，所帶出來的又啓示了甚麼呢？人是否需要宗教呢？

大家又看看在南韓，又或在中國，宗教仍然是以高速度增長，無論是新紀元或第三世界，皆向我們證明，人的本質是對宗教有所渴求的。

5.1 新浪潮

在 80 年代至廿一世紀來臨，新紀元運動在歐美可說方興未艾，與後現代主義一同令人著魅，究竟她是甚麼呢？簡單來說，新紀元運動是人們對傳統宗教思潮失望但事實上人又的確對宗教有所渴求底下而產生出來的運動。她主張多元思潮、對話、著重靈性提昇、溝通、重視東方傳統思想：氣功、靜坐、水晶、香動、風水、禪、占卜等。在宇宙觀方面，它重視創造，大地精神，認為宇宙有機、有智慧，重視綠色思潮、環保、素食，重視人與人、人與天地、人與大自然的關係，重溝通、靈性，簡單地說，它就是集宗教之大成，我們能說現代人不需要宗教嗎？

5.2 小結

以上這種現象，對我們有甚麼啓示呢？當傳統西方宗教國家一步步退縮，在德國，空置了很多教堂^[31]，但新浪潮卻來勢洶洶，我們又怎樣面對呢？歸根究底，無論科技怎樣變化，時代思想怎樣變遷，人面對終極關懷時，始終逃避不了心靈上的空虛孤寂，亦始終需要人的關愛互助，我們若不進步變身去提供心靈之糧，人們便只會豪不猶豫地轉向新紀元或舊文化的糧食中去。

然而改革的路向應是甚麼呢？在未知路向前，我們應先為教會把把脈，看看她的問題在哪裏。

[31]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p. 9

6 · 天主教、基督教的比較

即使在移民潮最高漲的年代，本地之基督教會仍然維持應有的活力，而會友人數仍在不斷增長中，這究竟說明了甚麼呢？天主教學者 K. McDonnell 及 G. Montague 指出，要了解很多基督教派能成功地吸引大批天主教友加入他們教會的現象，我們必須承認這些教派能滿足人的靈性渴求，助人與耶穌建立個人關係、經驗聖神的能力、提供充滿活力的崇拜聚會，及在團體中使人得著友愛和被關顧^[32]。

最近學者韋伯把基督新教與資本主義作出比較，而事實上，天主教制度本身有很多特點和共產主義卻又有很多相似的地方，這一點卻從來沒有學者作過比較。在教義上，天主教與基督新教可說是同出一源的兄弟關係，但想不到在制度上卻各走極端，似共產主義與資本主義之分歧，想想也覺可笑。下面首先從一些十分表面的現象去比較兩者的異同。

6.1 列表比較

下面是天主教、共產主義與基督新教、資本主義在制度上的異同

天主教與共產主義	基督教與資本主義
一元	多元
獨裁	民主
中央財政	自負盈虧
言論限制	言論自由
思想統一	思想雜亂
基層聽話／沒有活力	基層不聽話／有活力
不會倒閉	會倒閉
墨守成規	有創意
官腔只有光明面	報導真實傳媒私有
偉大為大局	自私互鬥
內外不一	內外一致
集體重制度	個體重關係
總書記欽點制終身	公司董事制非終身
福傳手法官腔	福傳像傳銷
保守	開放

[32]厄瑪奴耳團體,〈神恩復興運動與香港地方教會生活〉,《神思》第15期,1992,p.69

6.2.1 基督教釋放動力私有制優點

基督教在制度上有很多和天主教不同的地方，但最成功的就是能成功發揮私有產權自負盈虧的特點，在此特點下，所有個體都是一個動力單位，每一個人在參與中都有自己的目標和向自己負責，他們參與創造的，其實是自己的構想，自己的事業和天國的事業重疊起來，人自我的動力得到充份發揮。因此他們的團契——基層團體——十分興旺，而平信徒只要有學識，有能力，就能以自己構思的方式成立機構，成為教會以外一強大助力。

6.2.2 團契力量

筆者曾經參加過一個基督教的團契，這團契曾經陷於絕境，人數不足十人。但他們知道若不爭扎求存，最後便會消失於無形。他們便努力研讀聖經、祈禱、開佈道會，結果這團契重新興旺，人數多至 60 多人，需要分開再成立子母團。這一班教友只是一些普通教友，沒有什麼神學背景，也沒有什麼所謂領導人。為何他們有這種力量？皆因他們受到教會的氛圍影響，知道只有靠上帝、靠自己努力，才能生存。反觀天主教，我們有很多基基團是半死不活的，但團友們覺得很合理，沒有所謂，也沒有力爭扎，為什麼？你見我們的教會需要爭扎求存麼？

6.3.1 天主教綑綁動力

天主教恰恰與基督新教相反，最弱的一環是釋放每一個個體的能力，他們參與的活動，全是教區堂區的活動，沒有自己的理想、目標、他們不是向天主、向自己負責，而是向教區向機構負責。由於是教區，機構，是一種冷漠的關係，並不是人與人之間關係，而當不能達成目標時，因為是工性質，也不會有太大的內咎，而教區堂區的負責人也充滿愛心，體諒，很多時以表面功夫瞞天過海便算。

這種團體的運作模式充滿虛偽，與共產黨的國營機構模式十分相似。很多時候，教區機構或神父不單不嘗試釋放基層之動力，更且給予更多的制肘。任何真正而具有決定性的措施與創舉，如果不是起於當局，而是起於天主子民中的其他人物，便得不到認可，這就是官僚作風^[33]。筆者曾聽到一個例子，令人十分氣憤。有一班在夜神畢業的同學，鑑於現今天主教學校沒有一本適合會考用的宗教教科書，故打算編寫一本出版。當事件反映至教區教育事務委員會時，有某高層表示欣賞，但主張同學們最好與教區合作出版，否則這工作便會彰顯出教區之無能。

教會的訓導是，當教友進行傳教事業之際，教牧應對他們特別關心照顧^[34]。但教會中人的想法為甚麼會不一樣？這是封閉的思維模式在作怪。其運作方式就像一些獨裁或共黨的政權，是一種封閉，要控制一切，報喜不報憂的假大空作風。

[33]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 165

[34]梵二〈教友傳教法令〉18

要反省？不是不可以，但要由官方作內部檢討，自我完善，不容許由外部對權威作挑戰。正正是這一種官僚作風，窒礙了教友神恩的自由發展，但神恩的現象並不限於初期教會，當今教會也有神恩；神恩不是表面現象，而是教會的重要本質^[35]。其實，教會應以信任的態度，託付信友某些為教會服務的工作，讓他們有行動的自由與領域；而且在適當時機，可以促請他們自動負責，去進行若干事業^[36]。

6.3.2 獨大與多元

教會當局在壓制教友方面是做得非常出色的，她成功的地方是改變了神父和教友們的思維模式。筆者最近有一構思，希望成立一個由教友組成的培育機構，但很多教友、神父都發出一個問題：哪和教友培育中心有甚麼分別？我的想法是：為甚麼一定要有分別？惠康和百佳有甚麼分別？Seven eleven 和 Circle K 有甚麼分別？這是一個資本主義自由競爭的市場，為甚天主教一定要由她獨大，不容許(或不敢)競爭？而她最成功的是，這種論調並非由教區當局提出，而是教友們提出。教友們有這種想法，自然不會對私人機構作捐獻或支持了。其實只要大家有同一個天主、基督、聖神和信德，競爭只會是良性的，分歧本身並無害處，只有互相排斥的分歧才是害群之馬^[37]。

6.3.3 福傳大使

教會當局在控制方面(消極)做得非常成功，但在積極建設方面又怎樣呢？筆者是在修會學校任教員的，有緣參與一個由修會學校聯會舉辦名為福傳大使的計劃，有百多位教員來自不同的學校，在互相交流及分享當中，知道各福傳大使只是循例在校內加強早會、午間或放學後的宗教活動，但究竟有多少學生的心靈受激盪，生命有所改變呢？可說絕無僅有。這方面和基督教一些學校的經驗實在相差太遠，這些學校有些超過 60%的學生決志（並未領洗但卻宣認）相信基督。而我們的福傳大使嘛，只要做了某些活動，便可向當局交代，跟著便不用再理會甚麼，因為我們不是向良心，向天主交賬，而是向「當局」交代。就我校來說，包括筆者在內，有五位福傳大使，情況也相若，我們做了活動，卻沒有改變甚麼人便可向當局有所交代了，這就是官僚的特點：威力在打壓，不在建設。

[35] 漢斯昆[Hans Hung], 《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 226

[36] 梵二〈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43

[37]同註 35, p. 300

6.3.4 我的經驗

想再分享一個個人經驗。一味分享，好像不太學術，不像做論文。但這經驗實在太經典，太過能彰顯教區當局的無能，迫於無奈，還須一說。筆者原本是基督教循道衛理聯合教會的教友，一次因緣際會，參加了一個甚有天主教特色的默想退修營，在營中筆者首次接觸到天主教靜修的深邃。那種震撼的感覺猶似梅瑟面對火燄荆棘，永世難忘。離營後，筆者問：天主教的靜修默想如此出色，為何卻不斷給基督教徒責罵呢？

爲了尋求答案，於是在無人帶領下，去參與天主教彌撒，又往公教進行社買了很多書本鑽研，仍然找不著痛腳(包括聖母問題)，筆者想，似乎要參與他們的團體，就像基督教的團契才能進一步了解他們。剛巧看見宣傳單張，有101慕道聚會，於是又在沒有人帶引下前往參加，會後收到書簽一張，附有信仰熱線之電話。筆者不辭冒昧，致電熱線，表明想更進一步了解天主教又或參加一些小團體，接線生聽罷後說會爲我轉達所需，叫我靜候消息。匆匆兩個月過去，並無絲毫訊息回覆，我再致電一次，竟然又是同一位接線生，他在驚訝仍然沒有人聯絡我之餘，答應再爲我傳達要求，兩月轉眼又過，仍無音訊。我大不耐煩，逕自上公教進行社，向職員提出想參加聖母軍，當值職員指引明路，著我前往西灣河李宏基中心。當抵達時，剛巧有某神父在座，當聽罷本人的要求後，某神父稍爲猶豫，婉轉說出非天主教教友不能參與聖母軍，並建議筆者參與天主教函授課程，了解信仰。筆者在極之無奈下，唯有接受兼且填上表格參與函授課程，誰知報名後一直未有回音，筆者深深感到香港天主教的謊謬，牛脾氣更大大發作：一定要理解天主教是甚麼。後來幾經辛苦，探查出有一天主教機構喚作教研中心，負責人徐錦堯神父慕道班質素十分良好，筆者立即參加，最後才宣信加入天主教。

筆者不厭其煩喋喋不休地述說個人經驗，只是想說明在官僚機構運作底下，根本沒有活力，也不是一種有效的運作模式。試想，你若前往一基督教會表示想參加團體，牧師怎會叫你參加函授課程？他們會立刻派出專人與你傾談，更會立刻記下聯絡電話，專人跟進。天主教綑綁動力的原因是官僚沒有私有化，沒有私人的福傳事業。

6.3.5 善用人力資源

另一個綑綁動力的措施是教會當局及各堂區不打算聘請神學畢業的平信徒當傳道人。只有神父才能執行教會中的職務。我們的神學畢業生是沒有出路，沒有前途的。現任職教區培育中心的賴煜清在 1991 年畢業於神哲學院，想將所學服務於教會，不斷到堂區和天主教學校打聽，都無功而還，其中更有神父不知甚麼是牧民助理，也有神父擔憂不能支付他的薪金^[38]。湯漢輔理主教在一公開講座中明確表示宗教學部的同學只應為了增進信仰知識、個人修養、為堂區服務而讀神學，不要對畢業後的出路有非份之想^[39]。

教區按照梵二有關三級神品的訓導，於 1992 年決定推行「終身執事制」，但終身執事只是義工性質，根本不是一門職業，且以退休人仕為對象。教會方面認為這樣，在建設信仰團體和不同類型的服務上能彰顯教會的「僕人」角色^[40]。這真教人哭笑不得，教會固然需要有僕人角色，但這是整個教會的身份，而不是以終身執事作祭品去代表整個教會。教會法典第二百三十一條第二項指出：平信徒從事教會工作——

- a) 有權利取得為了個人及家庭的需要。
- b) 足以相稱地維持適合其身分的合理酬勞。
- c) 此酬勞須遵照國法規定。
- d) 亦有權獲得社會福利及社會保險和健康保險。

[41]

教會時常埋怨人手不足，神父們時間不夠用，為什麼不開放讓平信徒加入作傳道人呢？若說因經濟問題，這根本是錯誤的想法，試看基督教方面，他們的神學生畢業後根本不愁出路，雖然不致於是高薪厚職，但一方面可以餬口養家，一方面又可奉獻傳道，誘因自然大增。他們人手足夠時，傳道效果自然更好，教友增加，教會經濟自然改善。以上的論點看似是一盤生意，必為自鳴清高的基督徒所疾病。但筆者的想法是只要有足夠的倫理道德，為什麼不可以用商業的手法去運作教會？有活力的基督教機構現已多用上一些商業手法，傳銷手法，現代傳意技巧，甚至是嘩眾取寵的手法，例如以「棟篤笑」的方式開佈道會，但他們卻是基督教中最有活力的一群。耶穌基督也常用一些商人做生意比喻天國，我看我們是要在思維上有所突破的時候了。

外國的經驗，以美國而論，1992 年時，一萬九千個天主教堂區中，有一半堂區以全職的方式（每週二十小時以上）雇用教友從事不同的職務，包括宗教教育、一般堂區牧靈、音樂職務、青年牧靈、禮儀職務、慕道班帶領者、還有的從事老人工作、病人服務、社會關懷、靈修輔導、福傳工作等。而更重要的是當教友以全職的方式服務後，對堂區的關心反而增加了，他們也努力培養義工。經過實踐後，大家發現堂區有了強烈的「教友幅度」，他們覺得要改善的是必須提供更好的薪水^[42]。

在香港，根據 1999 年統計，受薪的傳道員只有 57 位，其中修女佔 41 位，平信徒只有 16 位^[43]。

[38] 賴煜清先生，〈牧民助理——教友牧職新方向〉，《神思》第 18 期，1993，p.75

[39] 湯漢主教在聖神修院神哲學院三十週年慶典的公開講座——神學教育與教會生活和使命——中有上述言論。

[40] 李亮神父，〈過去五十年香港教區內部結構及關係的重組〉，《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43

[41] 陳明清先生，〈教友職務常見的三種問題〉，《神學論集》第 109 期，1996 年秋，p.395

[42] 詹德隆神父，〈教友職務的現象及一般的了解〉，《神學論集》第 109 期，1996 年秋，p.311-313

[43] 《香港天主教手冊》，2000，p.585

6.4 樞機也無奈

胡振中主教在 1975 年升為香港主教時，他已知道星加坡、馬來西亞等地區開始發展基基團，在 1978 年表牧函，表示保祿六世亦指出基基團將會是教會的希望。直到 1982 年，胡樞機才認為是時候在香港發展基基團。但是，仍要經多年蘊釀，1988 年才作廣泛諮詢，到 1989 年「邁向光輝十年」牧函正式頒佈後，基基團才有具體和正式的發展，而最後教區在 1991-93 年才委托公教教研中心推行一個三年試驗計劃來奠定日後全面推行小團體的基礎。試想想，一位樞機主教，要推行一樣教會認為是好的理念，竟花了 16 年時間還是在試驗階段 [44]！

是胡樞機性格的問題嗎？我相信不是，即使換了另一位主教，也是快不了多少，因為這是制度的問題！胡樞機不想快一點成事嗎？但在他身邊有多少人、多少聲音、多少阻力？最痛苦的是，每一種人、聲音、阻力也是懷著善意的！樞機本身也真有善意，卻因外在環境、形式與結構，使個人善意無法實行 [45]。已故徐誠斌主教遇過類似情況，在三十年前，主教提出設立天主教大學，但教會內各人忙於辦中小學，故錯失良機 [46]。

前後兩位主教也遇到內部的阻力。這是官僚的問題，制度的問題！現在江澤民若要進行政治改革，也有不少阻力吧。但試看看黎智英，以一介商人身份，平地一聲雷，短短幾年間便憑實力建立了龐大的傳媒王國。我相信，若不再捆綁教友，一群教友的力量會比樞機還大，若所有信眾都是天主的子民，教會便不該有官僚作風 [47]！這才是梵二精神！

6.5 教會最大的危機

教會最大的危機是要教友忠於教會，便算忠於基督本人了。這樣的教會成了求知的教會，不再是求信的教會；成了富有的教會，不再是窮困的教會；成了獨攬大權的教會，不再是甘居下風的教會。這一切也許在理論與原則方面不是如此，但在事實與真相方面確是如此。教會已喧賓奪主，所以不再需要主人了，教會便很想成為一個自治獨裁，取基督而代之的教會。在特利騰大公會議中，傳統逐出了聖經，以傳統闡明聖經真義；在梵蒂岡第一屆大公會議中，教會現在的訓誨階級又相繼逐出了真正的歷史傳統，以教會的身份去闡明傳統的真義。「教會訓誨」的意義到了這步田地，難怪教會要和基督的啓示一爭長短了。教會一旦取代了基督的地位，便只會施訓而不會恭聽了；或更好的說，要想認識天主的訓示，它只須聽取自己的訓示就夠了。這樣一來，教會便成了今日發言、統制、行動、決斷的基督了，毛勒稱教會為「以人形繼續存在於人間的天主之子…… 基督持續的降生。」這是毛氏給教會下的確切定義。這樣的教會不會別的，只會霸佔天主的不會錯誤特權。教會既已和基督平分秋色了，既已成了不會錯誤的，那麼梵蒂岡第一屆大公會議的任務也只不過是具體決定教會權能的範圍問題而已 [48]。

[44]楊玉連女士,〈信徒團體的建設與牧養〉,《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 97

[45]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342

[46]梁潔芬修女,《公教報》,2000年9月3日

[47]同註 45,p.130

[48]同上,p.238

以上一大段文字，是巴特等人對天主教會的凌厲指控。究竟這種指控是否正確呢？個人認為，巴特等人並非無的放矢，即使是梵二後的今天，教會經歷了很大的改進，但很多時仍以唯一真理自居，以獨裁方式管控其子民，這種情況就似共產政權一樣。故此，Hans Kung 提醒我們，教會往往用很奇特而迂迴的方式，企圖「劫持」基督和他的言語，把他「據為己有」，以為自己的訓誨權就是天主的訓誨權；教會幾時這樣作，必遭覆舟之禍。然而幾時教會面臨巨大逆流，努力投歸基督和他的言語，接受他的言語權威，恢復自己的原形，隸屬基督權下，成為他的身體，便常獲新生，贏得人所不能賦與的權威^[49]。

6.6 權力要下放

權力使人腐化，絕對權力使人絕對腐化。

教會中的權威不是從擁有某一官階而來，不是從某一特殊傳統而來，不是年齒或在教會中的成員資格長久而來，而是從在聖神內所盡職責而來^[50]。

一個教會，要時刻放下自我，聆聽先知的聲音。若這教會的先知都噤若寒蟬，那麼這個教會必是一個萎靡不振的教會，而所謂先知，就是此時此地發出警告，提出要求的男男女女及一眾神學家^[51]。

6.7 小結

論教友，數量是差不多，中央總動員力量，天主教比基督教能力大得多，但論基層的活力，多元化，創造力，則基督教強大得多，其實天主教的人材，學者，神父是十分博學多才的，只要能釋放基層的力量，使大部分教友能自我創造，自我參與，天主教的力量是強大無的比的。然而，怎樣釋放？放棄由官方作為發動的模式吧！我們能學基督新教而又不喪失自己的立場嗎？我們且先看看梵二的啟示吧。

[49]漢斯昆[Hans K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298

[50]梵二〈教會憲章〉34-36

[51]同註 49, p. 493

7 · 偉大的梵二

若望 XXIII，任教宗時年 70 多，任何人也以為他沒甚大作為，只是一個過渡期教宗。然而若望 XXIII 在 1962 年以甚無比魄力，依從聖神指引，召開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為教會帶來歷史上最重要的改革——把教會由二千年來的封閉靜態模式轉向動態，開放模式，以致被學者推舉為歷史上最重要的教宗。

7.1 教會憲章

教會模式由聖統制的金字塔式——一人高高在上，控制所有一切——改為同心圓式——整個教會以基督為中心，教宗、主教團及各地方教會主教是以同心圓式歸向這中心。各人在天主面前人人平等——每人都是罪人，我們互為肢體，基督便成為眾人之首。因此教會不再是天人間之中介，而是教會、世界、基督互相進入，互相穿透。每一教會、每一聚會、團體，不論多小多窮，不論多麼不足輕重，都是天主的聚會、團體、教會這一概念的完全流露^[52]。這種模式，其實就是返回原始聖經宗徒時代的教會模式。過往教會也嘗試過這種改革：一方面是消極地刷新污損，取消錯誤的態度與進展，另一方面是積極地從事有利的發展^[53]。「所以誰若在基督內，他就是一個新受造物，舊的已成過去，看，都成了新的。」(格後五 17)基督的教會，就是不斷革新的教會！

梵二是教會的新里程，聖神在教會中再次展現祂不斷的臨在，使教會從一個以制度、架構去理解自身的存在，重新回溯教會的本質和本身存在的意義：就是主基督的身體，大家同屬天主的子民、天主的子女^[54]。

7.2 教友責任

在梵二後的教會觀，教友不應再是被動，只是參與彌撒的教友。相反地，教友本身就是一聖潔的司祭，有著司祭角色。理應覺得我是教會，當教會有不完善處，要大膽提出，不是為批判，而是要她更完善，因為我們是在旅途中。梵二「教會傳教工作法令」(21 節)強調：「除非有名實相符的教友階層和聖統在一起，並協同工作，這個教會就不能算是真有基礎.....。沒有教友的活力表現，福音就不能在一個民族的思想、生活與活動中深深扎根。」教友的責任不單是擔當讀經員、送聖體員等等，也不單只是作為一個專業人仕為教會提供一些專業意見。可惜的是，有些神父或教友覺得教友能參與禮儀服務、堂區牧民工作或傳道員等等，便認為教友可參與的程度很大，高呼教區給予教友參與建設教會的空間越來越大^[55]！這是一種錯誤的想法，因為這種空間是在安排下的空間，不能越雷池半步的空間，就像共產國家給予人民的自由一樣，根本不能稱為自由！在新的千禧年的開始，我們要看清天主交給教友們一股從下而上的力量，將教會的運作模式作一徹底的扭轉，要是教會沒有改善，我們有責任去作出一些行動，因為「我是教會」！

[52] 漢斯昆[Hans Hung], 《教會發微》[The Church] 田永正譯, 光啓, 1976, p. 82

[53] 同上, p. 416

[54] 吳日華先生, 〈教友角色的定位和培訓〉, 《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 公教教研中心, 1996, p. 72, 引自 Yves Congar: That all means, a rediscovery of the Church as a community. A German theologian M. D. Koster said, "becoming a people again".

[55] 李亮神父, 〈過去五十年香港教區內部結構及關係的重組〉, 《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 公教教研中心, 1996, p. 50 另參同書 p. 78 天主教教友總會主席姚秀卿的言論

7.3 基基團

當個人力量過於薄弱的時候，基層團體是發揮力量的時候了。一個基層團體要有一種自覺，就是我們是教會！團體本身不單是一分享的、或歌詠的、或服務的團體。團體的責任是與主教、神父、修士、修女一起，帶動整個教會向前，自我完善。因此，當團體察覺教會在某方面有所欠缺，而團體本身又有這方面的使命時，便應努力去付諸行動。而這行動所影響的幅度應盡量擴大，以整個教會為目標。舉例：不用教區當局鼓吹成立社關小組，教友也可自發成立，而堂區神父應給予支持。若大部分基層小團體皆能醒覺自己在教會中的角色，教會便不愁沒人才、人力、金錢。無論在祈禱、讀經、默觀、生活、社關、兒童工作、老人工作、新移民、勞工、禮儀……各種工作都是教友的「事業」，是他們獻身於天主的事業，教會才是屬於每個人的教會，官僚的情況便可大大改善。

一般教友在封閉模式底下接受信仰及教理(當然，信仰中的基督是十分開放，甚至沒有排他性，但不表示教會當局有這精神)，很容易習慣成為乖乖的小羔羊，對教會或神父不敢提出半點異議或批判。在這情況下，很多教友的信仰生命根本不是一獨立的生命，或許可以說是永遠長不大的生命。這種生命是沒有多大動力的，而這種生命所組成的基基團，根本就失去了作為基基團的價值和意義——發揮基層動力，推動教會發展。這種基基團仍然是一種在封閉底下的產物，只能聽隨神師的說話，做個乖乖的順民，沒有自己獨特的個性，只會響應教會一些活動，卻不能為教會注入新血、新思維，但卻為當局所喜悅，因為任何新事物皆要由教會當局發動，否則便犯了天條，這和共產黨或以前的君主獨裁有甚麼分別？

7.4 〈邁向光輝十年〉

因著教會要仗賴草根階層去深入民間，故此教宗若望保祿二世「救主的使命」通諭(1990年12月7日)^[56]節曾確認：在福傳和信仰生活的成長上，教會基層團(Ecclesial Basic Communities)是一個很有效的模式^[56]。

〈邁向光輝的十年〉^[57]牧函中，認為基基團有以下的五個特質：

- (a) 以基督為中心
- (b) 以聖言、聖事、祈禱為滋養
- (c) 為福音服務
- (d) 真正的團體生活
- (e) 有基層的特質

[56]李亮神父,〈過去五十年香港教區內部結構及關係的重組〉,《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51

[57]〈邁向光輝的十年〉是香港教區樞機胡振中在1989年發表的牧函,表達教會的牧民承擔。

基基團是宗徒時代教會的原始模式，她本身就是教會，是教會最基層的組織，是最基層的教會，她是教會的具體臨在，以教友為中心，卻與神職人員共融；扎根小團體，卻向大團體開放，不為自己存在，是為世界而存在，所以必需給世界、鄰人帶來救恩，滲透世俗、聖化世界，成為地鹽世光，在分享生活中擴闊視野，在代禱和為世界祈禱中加深對世界的關懷和對上主的依靠，並在這裡訓練自己成為使徒和牧者(所有信徒都應是牧者)，而牧區就在自己的周圍[58]。有牧者更認為培育信仰團體是教會使命的重大挑戰，它甚至比提供彌撒優先[59]。

克拉華主教在一次研討會中強調基基團要有以下點：

- (a) 除非經歷變遷的普羅大眾都能充分參與變遷的過程，否則，他們將很難廣泛和堅定地接受由變遷帶來的新生事物。
- (b) 接受變遷與否，決定權是掌握在團體成員的手裡。
- (c) 是一個具備辨別能力和對話的團體，成員可以針對各樣與他們生活相關的事情，彼此自由談論和聆聽，然後才作出決定。
- (d) 作出任何決定必然共同承擔責任，而建立強烈的宗教意識正是共同承擔責任的一個部分。
- (e) 對人性尊嚴懷有真實的尊重，首先是對團體成員，繼而是對社會中遭遇各種問題的人的尊重[60]。

詹德隆神父則認為小團體要有以下八個特點：

- (a) 包容能力強
- (b) 個人投入團體的程度深
- (c) 以共識為團體作決定的依據
- (d) 團體和個人經常作檢討
- (f) 在團體中有安全感
- (g) 良好的學習環境
- (h) 學會處理衝突
- (i) 領導權分散[61]

環觀港台，對小團體理論有深刻領會的大不乏人，對其重要性亦無人否認，但為何本港不能有成功的小團體誕生呢？

[58]楊玉連女士,〈信徒團體的建設與牧養〉,《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 100

[59]新界牧者,〈讀者心聲〉,《公教報》,1998年9月20日

[60]克拉華主教,〈教會與變遷〉,《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13

[61]詹德隆神父,〈小型教會團體的成長:特點、步驟、危機〉,《神學論集》第80期,1989年夏,p. 180-183

7.4.1 〈邁向光輝的十年〉的困局

牧函希望基基團能培養出成熟的基督徒、有教會感和民族感。爲了實現理想，牧函建議堂區要重整發展方向、革新領導方式、下放權力而不使神恩熄滅；在教區方面，牧函建議重組教區計劃及發展委員會、成立教區教友培訓統籌處統籌培訓工作和成立三個培育中心等。

〈邁向光輝的十年〉牧函在 94 年發表了中期檢討報告，在面對信仰小團體方面，報告認爲是「達到了某種程度的成果，可是，整體而言，與我們所定目標距離尚遠。」「確實做了一些工作，惜成效不大。」報告認爲主要原因是缺乏領袖，教友人口流動性大。而報告更建議澄清有關信仰小團體的一些基本觀念、加強培訓、盡力對小團體提供支援、培育領袖及鼓勵教友參加小團體等等。

楊玉連則認爲基基團仍要面對的困難有^[62]：

- (a) 欠缺一個有效的支持系統
- (b) 欠缺培育
- (c) 信仰觀的改變
- (d) 信仰反省缺乏
- (e) 城市生活所帶來的限制和挑戰

詹德隆神父指出團體的成長要經過四個階段——由偽團體而進入混亂，再而進入自我空虛，最後才達致真實的團體的境界。而要達致成長，則要注意以下幾點：

- (a) 避免講抽象的話
- (b) 分享個人的生活體驗
- (c) 不必保護自己
- (d) 避免治療或改變別人
- (e) 自我檢討和自我空虛
- (f) 全心聆聽
- (f) 接受痛苦的感受^[63]

究竟我們所認識的基基團有沒有這一種特質呢？而在官方推動下的小團體究竟有沒有可能達致這一種特質呢？94 年距今又六年了，整體情況可說沒有大改進，在各堂區的小團體仍舊依然故我，沒有生氣。教區當局仍舊不明白的是：以爲用行政手段、政令去加強培育，進行支援及鼓勵，教友便會乖乖跟從。其實這種方法只是在耗費資源，因爲每每由教區推動的事工，首先便會成立一個委員會，例如「推行〈邁向光輝的十年〉牧函委員會」。但最沒有效率的就是一種委員會，因爲現今的教友最討厭的就是官腔八股的論調——即使這種理論十分正確。最現成的例子是正義和平委員會及勞工事務委員會，這兩個是教區中最政治正確、最前線的委員會，但一般教友卻又冷漠如昔，似乎正義之事和自己無關。

[62]楊玉連女士，〈信徒團體的建設與牧養〉，《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 103

[63]詹德隆神父，〈小型教會團體的成長:特點、步驟、危機〉，《神學論集》第 80 期,1989 年夏,p.186

相反的是，近幾年，由教友自發的小團體或機構卻十分興旺，例如參與世青回來的年青人發起的「東鐸區」、神恩復興運動的「中文組」等。「中文組」後來更發展成爲「聖神內更新」——近年香港天主教發展得最快的私人機構。這種現象代表了什麼？教會當局根本不需要什麼鼓勵或命令，只要給予教友足夠的空間及支援，有使命的教友自然會自發地聚在一起，爲教會出力，而沒有使命的教友也會被燃點起來——這種模式正是基督教運作的模式，也是資本主義世界運作的模式。

7.5 小結 ——僕人式與先知式

在教會學中，神學家喜用一些圖像去表達教會特質，其中有兩種圖像特別值得我們注意的：基督的身體與僕人模式。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強調各人皆是肢體，要互相配合，不能說哪一個比另一個大，強調信徒的參與，教會才能運作成長。另一模式是僕人模式。基督在世時很多時服侍人，教會是基督在世的延長，因此也應奉行僕人模式，並非高高在上地權掌，而要俯就低下，爲他人而存在，being for others (潘霍華)。Hewey Cox 在 *Secular City* 中，說教會太依賴制度，太追求安全感，形成天主不是唯一的依靠，反而依靠架構權力去統治教會，他主張非架構，非制度化。John A.T. Robinson 在 *The New Reformation* 中也有同樣主張，他認爲架構是阻礙福傳的主因。潘霍華更主張不要宗教(祈福免禍)只要信仰(基督爲生活之中心)。Robert Adolfe 在 *The Grave of God* 中更認爲僕人模式是回到自我空虛——self emptiness。就像基督放下一切特權，空虛自己而成爲人，達致無私地服務。

在先知的呼聲方面，香港教會的價值取向不單只弱，而且太過以普遍市民的價值取向爲依歸。今天一般香港市民皆認同發展路向當以市場爲主導，以致他們的企業能得到更大的拓展空間。教會使用相同的標準衡量其事工價值^[64]。這一種取向便有違僕人的模式，也和梵二的教導不同，現在是我們的教會要反省的時候了，學習以基層教友爲主導，以小團體去發展僕人模式，開放教會空間，走一條真正十字架之路。

[64]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p. 7

8 · 大勢所趨

據上文，教會改革應是大勢所趨，美國聯合長老會就常提醒教會要不斷革新，她的格言是 *Ecclesia Reformata Semper Reformanda* (意思是教會是革新，是不斷的革新)^[65]。而改革的方向應是以自由、開放的取向去釋放個體的源動力，釋放創意，令每一個人向天主、向自己負責，每一個人在教會內就是一個單位，為自己在天國的事業而努力。

據漢斯昆所言，教會本身有一種持恆的本質，這種本質是有動力性而不是一種形而上的靜止狀態，要在變中，在多姿多彩中，在瞬息萬變的歷史外觀中才可延續^[66]。而且，這種本質，不只是給教會的，也是委託於教會的，教會是為世界而存在，為忠於這種本質，服務世界，教會必須日新又新，迎接歷史與人生所帶來的千變萬化，並應持之以恆，竭心殫慮，力謀新圖，銳意興革^[67]。

8.1 群體力量

從實踐的角度看，廿一世紀將不能再出現個人魅力非凡的領袖、神學家，如邱吉爾、甘乃迪、巴特、拉納等，即如香港六十年代的領袖式的主教徐誠斌也不容易再出現了。現在所當倚重的，是群體的領導。在工作的交付模式上 (service delivery model)，團隊 (team work) 勝於各自發揮所長，好像任何涉及二人或以上的球類比賽一樣。為了要增加和擴展教牧人員的能力，教會必須考慮新的模式——群體牧職的模式^[68]。

團體性的傳教工作所以有重大的意義，因為無論是在教會的團體中，或者在別的環境中，傳教工作往往要以共同行動來完成。這種團體既可以支持團體的每個成員，同時也可以訓練他們的傳教精神，可以妥善地分配、指揮他們的傳教行動，使得他們比各自獨力工作時，可以收到更為豐厚的成果^[69]。

8.1.1 聖召

本地聖召在 70 年代中盛極而衰，直至今日，教區國籍司鐸有 71 人，平均年齡為 55 歲，而三分之一年逾六十歲，其中八名已退休，教區修士只有六名^[70]，究竟是什麼原因呢？有人說是經濟因數、社會轉型，又或教友不熱心等等。姑勿論什麼原因，教區當局仍然大力鼓吹聖召，甚至比以往更強烈——要每一堂區每年交出一名修生。而湯漢輔理主教在神哲學院某一次開學禮中質疑宗教學部已開辦十年，為何沒有一人獻身聖召呢？姑勿論其論點正確與否，筆者要問的是：聖召人數會因教區努力推廣而有所改善嗎？答案是否定的。

聖召委員會每兩個月舉行一次青年聚會，其中有話劇舞蹈等，但是年青人會因此而回應聖召嗎？陳日君助理主教決意以中學生和中學畢業生為對象，推行聖召小團體^[71]，但以現今的社會風氣及信仰氛圍，這種推動方式會有效嗎？

[65] 吳達明先生，〈九七前後的政教關係〉，《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 p. 295

[66] 漢斯昆 [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 田永正譯，光啓，1976, p. 16

[67] 同上，p. 17

[68] 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 p. 124

[69] 梵二〈教友傳教法令〉18

[70] 李亮神父，〈過去五十年香港教區內部結構及關係的重組〉，《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 p. 43

[71] 《公教報》，1999 年 1 月 3 日

湯主教在 99 年接任聖神修院院長時，曾表示希望教區內每個堂區每年都能成功推動一位青年加入修院。湯主教指出一位韓國神父也做著同樣的事情，香港的神父應該效發。他再進一步說，神父們大多數只懂向教區當局「索取」神父，不太努力向教區修院「獻出」聖召。湯主教說，神父們「不是不能，只是不為」而矣^[72]。筆者想問的是：每年成功推動一位青年加入修院？這是否過於理想？韓國的情況跟香港不一樣，我們是否不理實際處境而西施效顰？

關傑棠神父針對上述言論，認為湯主教用心良苦，但長久以來神職中央集權的副作用是教友大多被動，很難有歸屬感。關神父說，年青人看到的神父多是十分忙碌的行政人員，根本不會有興趣加入這行列。關神父問：執事和教友去了哪裡？為什麼教會不肯放手讓他們分擔職務？關神父深信，教會權力愈下放，透明度愈高，便會有更多青年考慮聖召，他更說，推廣聖召固然好，但真正落實發展教友牧職同樣重要^[73]。

梁潔芬修女則認為，教區會議討論司鐸的聖召栽培只集中在司鐸身上是過於狹窄，有倒退至十九世紀「神職主義」之嫌，應該討論的是牧職人員的聖召栽培，而牧職是包括修女、終身執事、以及有牧職的平信徒^[74]。

其實三十年後，現今教會中流砥柱的年青神父盡皆年逾七十，到時本地教區還剩下多少可工作的神父？因此，有一些神學教授以另一種思維模式，提出另一種可能性：聖神之風是否正在改變聖召的概念？所謂聖召，會否不分聖（神父、修士、修女）俗？只要你願意回應天主的使命，便可以為天主、為教會服務。不單服務，也變成工作、身份、事業。若真的如此很多已婚的教友也能投身，那時真的不怕不夠人手了。

但是，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 93、94 年對以上的問題有以下的說話：「過分強調由洗禮來的平等，有時會導致漠視所有信友的〈王家司祭職〉(royal priesthood)與由聖秩得來的〈服務司祭職〉(ministerial priesthood)之間的真實區別。」「能積極活動的司鐸數目在減少——我們求主使這一情況早日過去，但若把這一現象解釋成一個天主眷顧的記號(a providential sign)，表示一般教友可取替司鐸，這和基督和教會的本意是無法協調的^[75]。」這是一種二元的思維模式，我們今天需要來一個範式轉移(paradigm shift)：為甚麼強調平等便會做成沒有區別？為甚麼要擔憂教友會取代司鐸而看不到互相更大的合作？為甚麼非此即彼而不是雙贏？

[72]湯漢輔理主教,《公教報》,1999年2月7日

[73]關傑棠神父,〈漁夫集〉,《公教報》,1999年4月4日

[74]梁潔芬修女,《公教報》,2000年9月3日

[75]房志榮神父引教宗若望保祿二世"Do Laity Share in the Priest's Pastoral Ministry?"的講話,〈教友職務與教會訓導(綱要)〉,《神學論集》第109期,1996年秋,p.340

8.1.2 教會應有的態度

「行動——反省——再行動」乃是今天做神學的主要方法，也是使信徒加深他們信仰的不二法門，教友需要的是邊學邊做或從做中學的機會^[76]。其實教友才真正有資格做這種神學反省，因為他們才是真正地在俗世生活中爭扎的人，在這方面，教會當局反而要謙卑地向教友學習^[77]。而事實上，在傳教事業的領域上，大部份工作只有教友才可以做^[78]。教會學的根本錯誤便是沒有了解到一切擔任教職的人，首先不是巍巍然的人，而是信眾，是信眾團體的成員，這是基督教義的根本事實。在新約中，我們看到團體與職位都有同等權威，都屬同一個最高的權威管轄，就是耶穌基督，教會之主^[79]！

可惜的是，當今教廷當局比起上幾任教宗時期都顯得保守，在 97 年時更出了一訓令：《教廷八部訓令》^[80]，指出不論修女或平信徒，皆不得使用「牧職」這字眼，這訓令固然對教友沒有甚麼實質影響，但背後顯示出來的思維模式直教我們不寒而慄。

教區不再需要自設模式，像最近公教報的提議，而是放手鼓勵堂區的教友、神父(只是協助，顧問，非重心人物)自行為天國奮鬥；也鼓勵神學院，聖經學院，教理班的學生，講師(也是協助，顧問)自己去創造自己的模式，自負盈虧，當然，教區可鼓勵其他教友捐獻多元化，這樣，教友便會好像為自己的事業奮鬥一樣地為天國奮鬥，而教區又可分毫不費而有一些平信徒機構幫助傳教事業，何樂而不為？

聖職善牧應該承認並促進教友在教會中的地位與責任；欣然徵詢教友們的明智意見，以信任的心情授給教友們職務，使為教會服務；讓教友們有行動的自由與範圍，甚至鼓勵他們自動自發地創造事業。要以慈父的心情在基督內細心考慮教友們所提出的計劃、要求與希望^[81]。

庇護十一世在「四十週年」通諭中曾擬定教會中分層負責的原則：凡教會中的個人所能作到的，不應由全體教會來擔任，小團體與下級團體和負責人能作到的事，不應由高級團體越俎代庖。團體該尊重個人，高級團體該尊重低級團體。換句話說，盡量讓人自由，非不得已，絕不干涉^[82]。當然，萬事起頭難，起初教友或許會像盲頭烏蠅，但只要有人肯嘗試，便會有成功的機會。

可惜的是，教會當局捨正途不就，不依照通諭的原則，又或有識見的神父的勸諭，下放權力，反而諱疾忌醫，冒大不諱而決定重組堂區牧民架構，令很多教友及神職反感，例如聖雲先堂及基督君王堂便有很大的反對聲音，甚至有教友聯群結隊上主教府與主教討論。有牧者更認為以重組堂區架構來解決人手不足的問題，忽視微型教會的價值，便是放棄梵二的理想^[83]。

[76]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p. 65

[77]同上, p. 78,141

[78]梵二〈教友傳教法令〉1

[79]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 417

[80]《教廷八部訓令》,1997

[81]梵二〈教會憲章〉37

[82]庇護十一世,《四十週年》通諭

[83]新界牧者,〈讀者心聲〉,《公教報》,1998年9月20日

8.2 神父角色

要是教區願意開放，鼓勵教友，神父的角色便容易定位。但若教區仍然持封閉態度，與教友接觸最多的神父便應利用個人的影響力，使教友由消極轉為積極，甚至乎可建議教友自行組成某類組織或經營對福傳有助的機構：例如在堂區成立社關小組、讀經小組，又或合股經營書店、補習社、合作社等，這方面基督新教的經驗很多，可以參考。

8.3 教友力量

教宗庇護十二世在通諭中明確地接受和支持「教友行動」(Catholic Action)，鼓勵信友參與世界的事務，促進世界基督化的步伐，大大影響信友在教會中所負起的使命。^[84]而且教友應該有權利，有義務針對教會的利益所在，發表自己的意見。^[85]

但若教區真的十分固執，封殺神父與教友一起組織機構的自由，則教友的自由度及可塑性其實比神父大得多，因為神父必然要接受教區的行政指令，但教友卻沒有這樣的義務，在教區外是有無限大的廣闊天空。從歷史角度看，實踐信望愛德的使徒運動，經常比現存的教會體制發展快速，因此，不能總是等待教會上層領導者來指示方向；相反地，也要有來自地方階層的動員，以便神恩能更充份發揮其原創力^[86]。

這一種力量是要百花齊放的，試看教區轄下的教友總會，為福傳而舉辦 101 慕道聚會，街頭傳福音，在 95 年六次街頭接觸中，有 74 人參加函授課程、39 人參加慕道班、33 人參加 101 慕道聚會、13 人購買信仰問答錄音帶，1 人參加善會^[87]。這種活動是十分值得鼓勵的，但我們不能只靠教友總會。試看基督教，他們有過百私人機構，力量便比教友總會大上百倍。

我們並不是鼓勵教友與教區搞對抗，我們首要的目標是渴望教區、神父父與教友一齊肩負教會改革的大任，然而教區若真的固步自封，難道教友只有等待便沒有出路麼？然而，教友由傳統的被動改為現今的主動出擊，是要經過很多內心的轉變，轉變成真正開悟的基督門徒，這些轉變，是需要很多條件的，下一章將會詳細探討。

[84]吳日華先生,〈教友角色的定位和培訓〉,《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 71, 引自 E. Schillebeeckx, MINISTRY, PP.13, 17, 34

[85]梵二〈教會憲章〉37

[86]谷寒松神父,〈台灣義務使徒經驗分析〉,《神學論集》第 109 期,1996 年秋,p. 388

[87]香港天主教教友總會,〈教友總會與福傳工作〉,《神思》第 28 期,1995,p.57

8.4 神學生

我們假設神學生是比較委身，已經開悟的基督門徒，因此，對他們要求特高，因為恩典越多，知識越多，責任便越多。讀完四年神學應該不再需要神父帶領，反而是作為火車頭，帶領著教會其他教友，闖出新路向，由於他們有神學知識，所嘗試路向可更為廣闊，例如出版社，福傳機構，或基基團輔助小組之類，基督教在方面豐富經驗及資源，可以參考。

8.5 小結

人時常想停下來，維持穩定。然而當穩定時間一長，因循，腐敗必生，不能追上時代的步伐。天主卻不是這樣，祂為愛我們，不惜犧牲自己，我們又怎樣以祂為榜樣呢？今天的教會，已不是九七前有特權有勢力的教會，而是與佛教平起平坐的教會^[88]。教會的改革，要教區、神父、教友都以基督為師，不再顧念自己，大家匯成洪流，教會才有希望。若教會只是沾沾自喜於過往的成就，強調堂區的自給自足，教區的教友總會、禮委、正委、勞委、聖樂委員會、聖經協會等等，令到教友增加反省，增強公民意識，已非五十年代的「麵粉教友」甚或「掛名教友」可比^[89]，那麼，教會還有甚麼希望？

但另一方面，若神父、修女、神職、神學生、教友只懂埋怨這些，埋怨那些；教會怎樣怎樣，神父又怎樣怎樣，只是埋怨，對教會前途又有什麼好處呢？陳日君助理主教曾說：有些人對問題未有充分掌握，便發出批評；他們對梵二後教會所既有、能夠發展、可充分發展的範圍和空間，不去加以利用和發揮，而去批評教會內那些未有、還未出現的事情^[90]。面對著一些只懂批評卻沒有實質投入及行動的教友，陳主教的言論可說是一語中的。

[88] 1981年，胡樞機、聖公會白約翰主教及郭乃弘牧師往見布政司姬達爵士，使教會可以借用學校、社區中心等，更不需補地價便可興建教堂和社區服務中心，以致教會可以輕易取得更大資源，同上，p. 63

[89] 李亮神父，〈過去五十年香港教區內部結構及關係的重組〉，《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 44

[90] 陳日君助理主教《公教報》，1999年1月3日

9 · 改革的條件

或許大家都認同改革的需要，但說易行難，其中需要克服很多的困難，創造出對改革有利的條件，我們才有成功的希望。

9.1.1 教會當局

教會當局、教區，究竟是以甚麼目的而存在的呢？是以甚麼身份去服務群眾教友呢？若說梵二前的模式，教會最重要的是維繫這個龐大而無形的帝國，使更多人通過教會作中介以認識唯一的救贖，而教會是天人之間的唯一中介，除了透過教會，世上別無救恩。梵二後，教會能夠抹去二千年的封塵，重拾初世紀宗徒們的教會觀，教會是進入世界的僕人，與世俗在同一位置，同一平面上，基督才是世界的與教會之首，教會與世界以各自的模式奔向那終極點，就是亞米加點。正如孔格(Congar)所說：我們現在的教會觀應是一全面的、完整的教會觀，這教會觀是為教友，屬於教友，是以全體教友為主的教會觀(Total Ecclesiology is an Ecclesiology of all Christians, for all Christians, and from all Christians)，是一「民有、民治、民享」的教會觀^[91]。

教會之所以有權，絕對不是因為她高高在上，而是因為她在服侍中顯出天主給她(磐石)的權柄，在她軟弱中(窮人)顯出她的堅強(德蘭修女)——祂雖具有天主的形體，並沒有以自己與天主同等，為應當把持不捨的，卻使自己空虛，取了奴僕的形體，與人相似，形狀也一見如人；他貶抑自己，聽命至死，且死在十字架上。為此，天主極其舉揚祂，賜給了他一個名字，超越其他所有的名字，致使上天、地上和地下的一切，一聽到耶穌的名字，無不屈膝叩拜；一切唇舌無不明認耶穌基督是主，以光榮天主聖父——(斐二:6-11)。教會今天要學的正是基督這一種空虛自己，自我貶抑的精神。

教會的權不是要抓緊獨一的聲音才能維持其權威，而是要開放、多元、共享，當越多基督徒以基督精神去分享權力，教會的權威，聲望便越能維持，教會，教區需要的是，衝破權位的迷思，才能真正經驗到作為僕人的權力。教會只有作天主的囚徒，才能享受真正的自由，才能為人服務^[92]。

在這一點上，教會有必要重渡神貧生活。必有人奇怪：教會不是一直在渡神貧嗎？神職人員不是沒有自己的恆產嗎？不錯，但這不是神貧，真正的神貧是在匱乏不穩定中仰賴上主，現在我們的教會實在太過喜愛中產的安逸生活^[93]，我們太喜愛這種超穩定狀態，以致不願改變了。

其實，教會早已在基督處得了許諾：只有捨生，才能得生^[94]。可惜的是，當今教宗是梵二後最保守的教宗，對地方主教要求絕對服從、神學要與教廷百分百一致、牧民作風要保守、堅持由上而下的統治模式^[95]。這種作風，根本就是梵二前的作風，香港教區若跟足梵蒂岡，教友根本就沒有可能有空間發展，且看教區有沒有衝破這種限制的智慧和勇氣了。

[91]趙榮珠引 Congar "My Path-findings in the Theology of Laity and Ministries."的觀點，〈教友職務的重要性及其發展〉，《神學論集》第 109 期,1996 年秋,p403

[92]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 8

[93]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0,p. 65

[94]同註 92,p. 124

[95]關傑棠神父,〈漁夫集〉,《公教報》,1999 年 5 月 2 日。而教廷在 2000 年 9 月發表的文件《主耶穌》更是這種精神的代表,該文件指出不能用「姊妹教會」來稱呼基督教。

9.1.2 培訓教友

教區另一樣急切需要改變的，就是加強對教友培育的心。相信沒有甚麼人會反對教友是教會最基層及最龐大的動力。可惜，現今大部分教友都只是星期日教友，整體的信仰文化，仍然停留在禮儀和個人或小團體式的層次上。結果，教會雖有群眾，但「先知」意識薄弱，教會團體雖積極參與，但動員力低[96]。當中，有部分是教友自己的問題。但是，仍然有一大部分教友以為這樣已盡了教友的責任，他們不會把信仰與生活整合，更不要說委身，基督交托給我的使命是甚麼，更遑論為基督犧牲甚麼。若教友面對自己的信仰生命也如此不認真，又怎會對教會的甚麼甚麼委員會的活動或召叫作出回應？又怎會對正委呼籲的社關有反應？

面對教友這樣錯誤的信仰觀，其實教區與堂區神父可以做的事情很多。教會每年的傳教節可以匯聚過萬信徒一起開彌撒，但這彌撒於傳教有甚麼意義？於信友有甚麼幫助？在基督教，他們每年均有不同類，大中小型的培靈會(不是佈道會)，牧師不斷以真實信仰精神衝擊信友的感情區域，筆者親見很多低沉了很久的教友，只因某一句說話，觸動到心靈深處，從新思考自己的信仰，以致放棄自己的高薪厚職，投身於傳教事業。

現時天主教的教友除慕道時聽過一次完整的信仰簡介外，即使每星期日也有望彌撒，也很少有機會再一次接觸信仰的基楚內內容——背十字架。並不是說神父在彌撒中沒有提及信仰，而是很多時神父講道內容十分行貨，而信友也有預了是行貨的心情，因而講者無心，聽者無意(反省)，其實在理性上，信友是清楚信仰內容的，只不過現在需要再一次衝擊他們的感情，使他們願意反省信仰，生命意義。而培靈會正正有這樣的作用，牧師不需太多理論，但卻要激發起人們的反省情緒，而前來參與聚會的人，根本上心靈情緒已預備好反省，只待一個強烈的觸發點，他們便會很容易進入狀態了。教會若願作一位忠實的傳報員、證人、宣講者、使者，為天主之國服務，教會便該時常重複耶穌的報導，而且不是首先向世人重複，不是向他人重複，而是向自己重複[97]。似乎，現在是教會十分需要重新向信徒「自傳」福音的時候了[98]。

除了這些培靈會外，基督教也有一些專門培訓信徒牧職的機構，例如〈香港基督徒短期宣教訓練中心〉、〈國際青年使命團〉(Youth With A Mission, 簡稱 YWAM) 等，他們不是神學院，不是為研究學術而設，他們知道有些教友對深奧的神學根本沒有興趣，於是設計一些一年或兩年的課程，其中實習佔很大的比重，使學員能在助人的同時自己也成長了，也能為自己在神面前的事業而奮鬥。我們天主教有這些機構嗎？教友培中心的課程全是散餐式，並不能凝聚一班學員學以致用，神哲學院的課程雖非散餐式，但欠缺了實習及容許創造福音事業的大氣候，雖有不少畢業生，但在福傳事業上可說得上是無大作為。教理中心方面，的確能夠提供不太學術而又非散餐式的兩年制課程，而且學員在堂區又可實習教慕道班，應該算是理想。但可惜的是，教理中心成立至今已有 37 年歷史，而一間歷史悠久的機構，必須時常更新，才能切合時代需要，而教理中心是一間教會官方機構，要一間官方機構不斷更新，是十分困難的。對比起其他基督教機構，教理中心的課程顯得有點落伍及枯燥。

[96]楊玉連女士,〈信徒團體的建設與牧養〉,《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 103

[97]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 110

[98]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p.99

在美國，Atlanta 教區為教友舉辦一個為期兩年的培育課程，參加者一定要從事某種教友職務；另一個教友職務的課程由 Rapid City 教區所辦，每週一課，為期四年，課程很重視學生的互動與聚會前的準備^[99]。而台灣在高雄教區曾試行國、台語兩年培育課程，在 94 年更為原住民推行使徒訓練，為期三年。他們的課程以實用為主，內容有聖經、梵二文獻、宣講、團體分享、祈禱、講道、要理重點、堂區實務、信仰見證、靈修、口才訓練、基基團、個人福傳、聖樂、群體動力、領導訓練、神恩復興運動、視聽媒體、電腦操作、青少年輔導、社會服務、族群文化及地方傳統等^[100]。其實這一類由天主教機構主辦以實習為主的課程，很值得香港教區參考。

9.2.1 神父的心思

作為神父，除了要盡量配合教區、主教、長上的指引外，更要不斷思索基督交托給自己的使命是甚麼？畢竟，教會最高的元首是基督而不是教宗，更不是主教，若在無理及強大壓迫下，神父也應享有所謂「公民抗命權」或類似的權力。因此，從歷史角度看，路德的神學縱有不全面的地方(又有哪一個膽敢自稱自己的神學毫無破綻呢)，但他的反教行為卻為天主容許，相信現在已沒有人認為基督新教的人是魔鬼或不能得救恩吧！當然，筆者這樣說並不是說神父們應該叛教或打倒教會，但神父總應有完全服從以外的改革動力，心思及意念吧！

9.2.2 神父可做的事

作為與教友接觸的最前線人員，十分有責任用個人的影響力去影響教友。因為即使教會舉辦任何的培靈會、研經會、活動、課程，只要教友不出席，任何有意義的活動對不出席教友也產生不了作用，但神父們卻可接觸到星期日教友，了解他們的狀況，嘗試以生命影響生命，使信仰真正在教友身上發生作用，而不是一般的，領洗後便失去信仰。根據美國神學泰斗保羅田立克(Paul Tillich)的觀察^[101]，每一間教會約有十分之一的教友是覺醒的，有十分之八的教友是有機會被喚醒的，只有十分之一是永遠沉睡的，我們的教友會否睡醒，就要看看有沒有人把他們喚醒了！

9.3.1 教友活出信仰

面對改革，最需要的條件，其實是教友真正活出信仰，由內到外，關心自己的生命，關心教會的前途。要是這樣，即使教會當局十分守舊固執，面對成千上萬熱心的教友，教會即使想不改也不行了。但可惜的是，今天大部份成年基督徒只有幼稚園學生式的信仰^[102]，教友需要甚麼樣的改變呢？

[99]詹德隆神父,〈教友職務的現象及一般的了解〉,《神學論集》第 109 期,1996 年秋,p.322

[100]蕭擲吉先生,〈台灣義務使徒訓練的發展與展望〉,《神學論集》第 109 期,1996 年秋,p.381-386

[101]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p.186

[102]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p.109

9.3.2 信仰是一生的事

首先，教友不能認為信仰是一次過的事，只要信了就可以(除非他們是為了方便結婚、墳地或子女入學等)，要是這樣倒有點像路德的因信稱義，只要信便可以。信仰是一生的事，在整條信仰路上，要不斷進深與聖三的關係，不斷在祈禱、靈修、研經上進深，達致與天主十分親蜜和諧。

這情況就像婚姻一樣，婚姻不是兩個人宣誓婚約承諾便完結，而是要一生一世地向對方委身，努力增加了解，增進感情，在困難中向前邁步，最後真的願意為對方犧牲。信仰也是一樣，天國教會的事業，最後也會成為信徒的事業，他人的生命也是自己的生命，這才是信仰。在這種信仰過程中，我們必須要有一種被上主震動的「經驗」，以致我們能對信仰有一種新的景觀，不再是中產式的信仰——純理性、穩定、安全——以致我們能有一種追求的力量，追求理想、追求成聖^[103]。

9.3.3 信仰的優次

信仰是一個最先的優次，在生活上成為我們的中心，成為我們的價值觀，取向的標準。今天很多信友把信仰推至我們生活的邊緣，像在其他興趣外加上宗教興趣，在其他價值上加上宗教價值^[104]，最後成為可有可無，又或是成為精神寄托，或是別人口中的勸人為善，做個好人。不——信仰不是精神寄托，做個好人，被邊緣化，它是我們的中心，最高優次，價值標準，簡單地說，它就是我們的生命本身。許多人的信仰和日常生活分割，要算我們這時代嚴重錯誤之一。這種情況均受舊約先知及耶穌譴責^[105]。

9.3.4 背十字架

凡不願喪失生命的，必失去生命，凡為我喪失生命的，必獲得生命。我們必定要願意為它付上一切，甚至付上生命作為代價。或許，有人認為這樣太極端，然而，這正是耶穌的意思。死，有很多種形式，潘霍華在赴刑場前已死過很多次，死，是我們向基督說是的時候^[106]。我們是否願意向基督說是呢？若祂召叫我們放棄職業，前往非洲或中國大陸服務群眾？天主的旨意不只是一要我們消極的拋棄世俗，而是積極的效勞；不只是謹遵一大堆清規，而是從根本作起，實踐那執一馭萬的愛心^[107]。信眾皆為司祭的意義是，信眾應在世人面前為天主和其聖意作證，並為服務人類而不惜犧牲自己的性命^[108]。這是一種無條件委身（Unconditional Commitment and personal surrender to God）^[109]。人唯有完全獻身作門徒，才能經驗十字架的意義^[110]。

[103] Gerald O'Collins, S. J., *Fundamental Theology*, Paulist Press, 1981, P.140

[104]楊牧谷牧師,《使徒信經新釋》,校園,1988,p. 20

[105]梵二〈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43

[106]潘霍華[D. Bonhoeffer],《追隨基督》[The Cost of Discipleship],鄧肇明、古樂人譯,香港:道聲出版社,1982,序言。

[107]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48

[108]同上, p.462

[109]同註 103, p. 163

[110]同上, p. 80

9.3.5 每人平等奉獻

作為天主教徒，我們更要衝破的是：不再認為主教、神父、修女才是奉獻的人。不，每一個人都是獻給天主，每一個人也是服務天國。教會只能阻止某些人士(例如已婚人士)成為神父、修士、修女，卻沒有阻止任何人去服務。其實教會是不應有特殊階級的，因為信者人人平等，都是蒙選者、聖人、門徒、弟兄、因此大家都是皇家的司祭^[111]。「教會憲章」指出「神聖職務」可由平信徒出任^[112]。我們不要以為只有修道者才是領導，高人一等，不，只要我們向基督說是，便是獻身、服務、與及領導。事實上，早期教會的職務是不分聖俗的，四世紀前，教會職務人人有責^[113]，各人以天賦的神恩為人的好處而服務，建樹基督的身體^[114]。

故此，教會的職務並非以聖秩為首要的考慮點，而是按人不同的神恩能力，為所需的服務而付出貢獻^[115]。每一個人在同一的聖神內領受不同的神恩為福音服務^[116]。團體要想有合一與秩序，便該使每人各有其神恩^[117]。有很多神父根本沒有宣講的神恩，反而教友中有此神恩者大不乏人。但現在教會在很多時是扼殺了教友們的神恩，又迫神父們運用他們的弱項，最明顯的例子是教區建築及發展委員會，很多時他們所監督出來的建築物並不符合理想而成本又高，這種委員會其實只是給人玩弄權力的地方。我們要緊記，有權領導不是因位高，卻因獻身作僕人。

9.3.6 獻身是在小事上

或許有人說，要在大是大非上，如文革、羅美洛主教、潘霍華的時代，我們才奉獻。對不起，平時不預備好的，到危難時，我們是沒有能力的，不要自欺欺人了，請給天主一個機會，還我們一個奇跡。布特曼認為，耶穌宣講的基本要點，不是在期待即將到來的末日，而是要人此時此地抱定決心接受天主的統治，解放自己，不受金錢、權勢、本性、世俗約束，人應放棄自欺、硬心、仇恨、為非作歹，而專心愛主愛人，人現在就可體會到自己在末日所得的救恩^[118]。我們今天要為重價的恩典而戰，因為廉價的恩典是教會的死敵。廉價的恩典就是一套教條、一套理論、一種制度、不用付作門徒的代價、不用背負十字架、也沒有道成肉身和永遠活著的耶穌基督的恩典^[119]。

[111] 漢斯昆[Hans Hung], 《教會發微》[The Church] 田永正譯, 光啓, 1976, p. 447

[112] 吳日華先生, 〈教友角色的定位和培訓〉, 《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 公教教研中心, 1996, p. 62, 吳先生在此引用了 Louis Ligier 在 "LAY MINISTRIES" AND THEIR FOUNDATIONS IN THE DOCUMENTS OF VATICAN II, IN R. Latourelle, ed., VATICAN II: ASSESSMENT AND PERSPECTIVES, 〈25 years after--1962-1987〉, Vol. 2, P. 160-175, Paulist Press, 1988.

[113] 同上, 吳先生在此引用了 James M. Barnett: THE DIACONATE, A Full and Equal Order, The Seabury Press, 1981, p. 106.

[114] 同上, 引自經文格前十二 7; 十四 4、5、12

[115] 同上, 引自經文格前十二 4-11; 27-28

[116] 同上, 引自經文格前十二 4-11; 27-28, 另引 Edward Schillebeeckx, MINISTRY: A Case for Change, SCM Press, 1981, P. 13

[117] 同註 111, p. 238

[118] 漢斯昆[Hans Hung], 《教會發微》[The Church] 田永正譯, 光啓, 1976, p. 82

[119] Gerald O'Collins, S. J., Fundamental Theology, Paulist Press, 1981, P. 34

現在香港的教會，正正需要我們去獻身，因為有一大群有理想的年青人就如沒有牧人的羊一樣，需要有先知的聲音，我們就有先知的職份，香港的社會現在也充滿各種矛盾問題，現在不是我們躲在四幅牆中的時候了，因基督正正在受苦難的人群當中。「各人應依照自己所領受的神恩，彼此服事，善作天主各種恩寵的管理員。」(伯前四 10)

9.4 小結

梵二後，人人平等，個個有義務及有權利，真正的領袖是基督。但是，教友們很多時很自我，害怕承擔義務，只要權利。這是因為我們太自我，但正正是這種自我，我們是在妄用和濫用(abuse)著我們的生命，這樣，我們的生命便會委縮。可是當我們去盡用(expend)我們生命時，我們定會發覺我們生命慢慢地正在擴張(expand)，以致有一天會擴張至超越一切藩籬、界限，甚至是死亡。這一點，在耶穌的一生便發揮得淋漓盡致^[120]。若我們教友能把自己信仰的狀態提昇至這種層次，教會當局還會事事限制我們發展的自由嗎？即使會，我們還需懼怕嗎？若我們的異象來自天主，有甚麼力量可阻擋我們呢？

[120]梵二,〈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44 條

10 · 異象——神跡

基督不像舊約的司祭般將祭品獻上給上主，而是把自己奉獻，作為新而永久盟約的祭獻。這樣，基督啓示了天父愛人的面貌：因此，教會為基督的身體，也應繼續基督這項工程，由聖神的推動下，在人世間見證基督，與人類團體一起走向天父^[121]。基督教義在早期能迅速傳開，不是只靠宗徒與福音作者們的見證，而是靠商人、士兵與海員們的宣揚^[122]。在現今世代，我們還要等甚麼？

以上所說，會否陳義過高，沒有可能實現的？「只要有夢想，凡事可成真」，連世俗人也有夢想的能力，我們信仰最大的特點之一——敢於做夢——去了哪裏？沒有異象，民便放肆(箴言二十九:18--基督教和合本)。有的，這世界是有奇跡的，只不過奇跡是要人與天主一齊合作，單單靠天主，祂是孤掌難鳴的。下面介紹的是一些基督教或天主教的成功例子。

10.1.1 基督教——突破機構

在 70 年代，蘇恩佩女士回到闊別多年的香港，驚覺這城市的變遷，當中的市民飽受蹂躪，她自言天天為這城市哀哭^[123]，她寫下了《我能為這城市做甚麼？》、《城市中的死亡》、《他們也有靈魂》、《這一代的先知在哪裡？》這一系列的文章^[124]，但神說，不夠，光是向基督徒呼籲還是不夠，要直接向社會吶喊^[125]。在 73 年，蘇恩佩和另一位突破創辦人蔡元雲醫生「偶遇」，他們和一小撮的基督徒聚在一起，要辦一份青年刊物——《突破》。他們要這份刊物成為社會的良心、先知的聲音、中流砥柱、暮鼓晨鐘。他們沒有「後台老闆」，除了蘇恩佩和蔡元雲外，還有一位全時間助理，其餘百多二百人全是義工^[126]。

當一群基督徒回應上主的召叫，結果是驚人的，《突破》的發展以幾何級數計算：很快他們開始輔導服務，又在商業電台有空中雜誌節目，開始辦突破營和突破之夜，又從雙月刊變為月刊。這一切都在兩年之內發生，《突破》從一本雜誌演變為一個多媒介的青年運動^[127]。而最叫人驚奇的是，蘇恩佩在 70 年被正式驗出有甲狀線癌……她真有點像聖保祿一樣——把生死置諸度外。

為甚麼會有這種奇跡？蘇恩佩在 67 年暴動後不久，便反思教會的角色，基督徒的身份：被批評為懦弱而又自滿的中層階級分子，既不能抓住最高的知識分子，又不能幫助被生活鞭笞的群眾。蘇恩佩說：假如教會的活動只是少數人的特權，主耶穌就不必走十架的道路了^[128]。

[121]吳日華先生,〈教友角色的定位和培訓〉,《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p. 66

[122]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p. 455

[123]蘇恩佩女士,《蘇恩佩文集》,突破出版社,1987,p.151

[124]同上,p.140

[125]同上,p.166

[126]同上,p.407

[127]同上,p.408

[128]同上,p.78

另一點，蘇恩佩在一次和一位韓國的弟兄相遇時，反省到作為基督徒的「先知」使命：對那個時代的人(特別是同胞)，同時宣告神的審判和憐憫。同時，先知又是一個「委身」的人，要全身「投入」——捲入漩渦——get involved。他不是置身事外的旁觀者，也在神的震怒下分擔著同胞應得的審判，在所傳的信息中受到劇烈痛苦的煎熬^[129]。

當然，有反省、委身，也要有行動，才能配合上主從無到有的神跡。今天《突破》雖然停刊，但「突破機構」作為香港基督徒先知角色卻一直沒改變。

10.1.2 影音使團

正當《突破雜誌》停刊的時候，基督教另一個機構卻異軍突起，就是影音使團。影音使團早年只是以錄音帶、錄影帶作為福傳主要媒體，但在近年卻有重大突破，轉向拍攝電影及發行外國基督教電影，其中更以《天使之城》及《生命 fit 人》取得重大成就，可以在主流影院播影。而即將推出的電影有《極度智能》、《生命因愛動聽》、《最後戒命》等。

在去年，影音使團更與因出版色情漫畫而聲名狼藉的漫畫人劉定堅(當然，劉定堅已經悔改成為基督徒)合作，出版全港第一本定期宗教漫畫與及宗教資訊雜誌——《啓示錄異象世紀》。該雜誌最近更成功打入學校市場——培正中學。鄭成業校長認為純粹文學已很難吸引到學生，只要意識正確，在老師及家長輔導下，學生接觸這類漫畫問題不大。故此，這本宗教漫畫雜誌可以名正言順在早會中向學生及老師推銷。

除了電影及漫畫外，影音使團更在籌劃一個名為「創奇者計劃」的大計，他們成功招攬全港各教會重要牧者成為顧問團，呼籲全港基督徒支持。他們聲稱，只要有五萬位基督徒每月捐獻一百元，便能達成以下目標：

- (a) 籌建中國首個基督教電視台
- (b) 電視台每日二十四小時不停播放福音節目
- (c) 成立基督教院線，每月定期上映福音電影一套
- (d) 繼續出版宗教漫畫及宗教資訊雜誌
- (e) 成立每日二十四小時祈禱輔導熱線

無論成功與否，他們的勇氣及創新的意念是值得我們學習的。

[129]蘇恩佩女士,《蘇恩佩文集》,突破出版社,1987,p.164

10.2 天主教方面——

私人機構的發展，基督教會那邊的例子多的是，然而，是否只有基督教才能做到？不錯，在客觀情況上來說，基督教的確比天主教更容易讓私人機構生存——沒有中央壓力與及捐獻來源眾多——但並不表示天主教沒有成功的私人機構，下面是一些成功的例子。

10.2.1 伉儷同行協進會

伉儷會的成立是有點無心插柳的。事緣在 88 年時，關俊棠神父、梁宗淦神父、鄭瑞薇修女在一次「偶遇」中，談到對教友的培育均屬「散餐式」，未能深化，尤其是針對夫婦特質的培育方面，尤其欠缺。於是三位決定開辦公教夫婦培訓班，幾屆下來，已有很多夫婦畢業，而他們又深覺夫婦之成長是不能停下來，亦不能在短短八個月中便完成，反而是在日常生活中不斷反省、進步。於是開始有學員覺得有需要經常聚會、交流。有人開始構思畢業同學會之類的組織，但深想一層，畢業同學會的發展前景不大，甚至最終會像坊間的其他畢業同學會一樣無疾而終。於是第一屆培訓班學員陳志常、張凱嫻夫婦便聯絡其他夫婦，商討組成伉儷同行協進會的可能性。顧名思意，此會的目的是與其他伉儷一起同心同行，他們認為夫婦們不必吸收太多理論，反而互相分享成敗得失之經驗，每對夫婦便各自會成為專家。

經過年多的商討，由七對夫婦作為核心成員，伉儷會在 94 年正式成立，而陳志常先生更辭去本身職業，全時間在伉儷會中服務。或許大家最大的疑問是：經費何來？伉儷會有會址，亦有全職文員，日常開支，經費不少。但據陳志常說：五、六年下來，完全能夠收支平衡，沒有欠缺。他形容天主的供應是充足的。這口吻很像基督教教友，因為天主教教友很多時不願意接受「神跡」——路德、花地瑪除外——他們只願意接受天主在大自然、藉人手去改變這世界。

幾年下來，伉儷會的會務不斷擴展，日漸成熟，更被教區接納為友好的機構，其通訊亦可在各堂區擺放派發，而他們亦成為天主教界的家庭婚姻問題的專家——有江湖地位。他們的活動多元化，有輕談小敘(就特定主題交談)、讀書會(研讀書本)、憑曲寄意(以歌曲抒發感情)、伉儷婚姻持續發展系列(培育課程)、單親雙親親一親(分享經驗)、交流團(外出與其他地區交流學習)、暑假親子手工藝班(親子活動)、活力婚姻工作坊(加深夫婦了解)、夢工場(接觸夢境、了解自我)、晚餐例會等。很明顯，伉儷會的活動已不限於夫婦班的成員或公教夫婦，他們甚至做輔導工作，挽救了很多瀕破裂的婚姻，公教婚姻輔導會不能做，做不了的工作，他們做了，且做得更好。怕不怕對象相同，影響公教婚姻輔導會？不怕，因為有競爭才有進步，且即使沒有伉儷會，人家也不願去只能打官腔、絕對不准人工避孕的公教婚姻輔導會。

為何兩者比較起來，伉儷會比輔導會成功？皆因伉儷會是私人發展的團體，更貼近地了解受眾，這就是資本主義，市場經濟之好處，為求存而努力，不唱高調，才能真正做到與人同行。我更想強調的是基督教能，天主教也能，且能做得更好，因為我們的目的是要人成長，而很多基督教組織的首要目標是吸引人入教、成為教友而已。

10.2.2 聖神內更新

在十多年前，天主教內有十多個祈禱小組的善會，來他們爲了資源共用，於是便組成了〈神恩復興運動中文組幹事團〉，簡稱〈中文組〉。此組織個多月開會一次，互通消息。近幾年，〈中文組〉有成員越來越想向外擴展，於是其中一些人站出來，組成〈聖神內更新團體〉。其核心成員稱爲盟約會員，有七人，每人把薪金的 5%作奉獻；另有十多人稱爲同心會，員每月把薪金 3%奉獻，兩種會員逢星期五守齋。

此組織的遠景是預見一個由聖神推動的團體：每個成員不斷悔改更新、在主內成長的人日益增多、事事感謝讚美主、委身事工、建設團體和傳揚福音等。他們現在有 101、201、301、401 四個課程，對象爲教友及修女，課程在星期六舉行，內容是引導教友參與祈禱讀經、神恩小組祈禱會、詩歌敬拜、了解彌撒意義、認識自己、心靈醫治、覆手祈禱、聖經基礎、要理導論、三分鐘見証、認識新紀元運動、了解天主想自己成爲甚麼人、裝備自己成爲福傳人、也學習多爲團體工作等。

除了課程外，他們也在不同地區帶領祈禱會，午間守齋神恩祈禱會等；又組織義工團，爲有需要人士服務。在團體組織方面，他們仿效基督教的人釘人戰術，爲每位會員舉行生日會，由於有兩位全職職員，他們有能力每月最少以電話關心會員一次，且會紀錄會員出席情況。最令人驚異的是他們能夠在灣仔商業中心區租上二千尺的單位，供會員作各種活動。爲何有這種能力呢？他們的解釋是聖神的帶領。的確，他們的「神跡」經驗不少，在 2000 年 2 月，他們只有會員廿多人，現在增長五倍，有百多人，增長的速度比基督教會還強。

或許有人會擔心這一種信仰取態過於極端，不合天主教傳統，但是很神奇地，他們找得李亮神父作神師，給外界，也給他們自己一顆定心丸，有李亮神父把關，必定沒有問題。現在又試看看，教友培育中心已成立多年，爲何做出來的成績竟不及成立一年的團體？這就是私人機構的動力了。

10.3 小結

天主教仍有其他私人團體，例如瑪納園、恩臨教友服務中心等，在這裏不作逐一介紹，本文想指出的是，天主教雖有私人機構存在，但仍未成氣候，仍未廣爲教友知悉及支持。在本港，天主教的私人機構最多是十多個，但試看看基督教，有百多個機構，全是靠教友奉獻支持的，而他們的活力及成果很多時比教會還強，因此，私人機構是我們唯一的出路。

根據基督教方面及上說的天主教之例子，我以爲不需要爲眾人最擔憂的元素——經濟——而擔憂，反而我們需要有的是：

- (a) 一些由天主而來的 vision，異象、遠見、理想，有理想是無堅不摧的。只要有理想，人甚至可以爲它犧牲，獻上性命的。
- (b) 我們最需要的是把眾人喚醒，以致我們可以由被喚醒的人改變教會內的生態。教友更主動，更支持私人機構時，我們便能取得最大的資源——人材和經濟支持。而更重要的是，這批被喚醒的人，必然會努力地去喚醒其他人，這就如發酵的效果一樣，這樣，天主教的私人機構事業才能真正生根成長。

- (c)在私人機構舉步維艱時，策略是十分重要的，就如〈聖神內更新團體〉，如他們不找李亮神作神師，要應付教會內的質疑聲音便十分頭痛，雖然現在仍有這種聲音，但在教律及法定地位上卻可保無虞。(李亮神父是教區內的教律專家)
- (d)當面對教會內上自神長下至教友各種挑戰時，必定要有一和善姿態，表明並非要挑戰權威，也必定要迂迴曲折地避開各種陷阱，就如基督所說的靈巧如蛇純如鴿。

在上面的原則下，有很多類型的機構可以組合：出版周刊雜誌(如基督教的時代論壇及突破)、多媒體福傳機構(如影音使團)、佈道機構(如葛培理佈道會)、書局出版社(如天道書樓)等。下面是一些具體可實行的計劃建議。

1.1 · 一些具體可行的建議

我們教會常會流於空談，理想多多，行動小小。很多時看見人為教會提出一些建議，可惜總是好像不能落實生根，永遠不能滿足群眾及教友的需要。為甚麼會如此呢？皆因我們多不設身處地去為受眾著想，只是陶醉於自己的理想，結果也多以失敗告終。因此，當我們為教會設計一些計劃時，應以受眾的關注點為第一關注點，而且提出的東西要夠具體而切實可行。

11.1 信仰生活互動中心

我們領洗後，是不是很多時感到不知怎樣去實踐信仰呢？感到信仰和生活沒有直接關係呢？這一班教友有以下的困難：

- (a) 慕道班完了，領洗後，信仰基礎不深，故有系統的課是需要的。
- (b) 教理班內容枯燥，倫理答案官式化，不重互動，學員成長慢，且完結時不會聚在一起共創天國遠景。
- (c) 夜神課程對某些人來說太學術，四年時間每星期三天付出太多，且每年\$7800也對某些人做成困難。
- (d) 教友培育中心課程或神哲學院的牧職課程皆是散餐式，完了沒有跟進，不會有由學員創新使命的理想。
- (e) 以上都是官方機構，不能發揮私人機構的靈活性及創造性。

我建議此中心以開辦課程為基本方法，而課程是有系統、有延伸性的，目標是當課程完成時，每一位教友不只能成熟地面對自己的信仰，而且每人心中也能萌生出一使命，去實踐三重職事的任務。課程可以循身、心、靈、教理四個方向去發展，俾能使教友成熟成長，課程為期一年，可延伸至兩年，主要的內容由導師以互動形式帶出，使學員從思考中訓練自己的人生觀、價值觀，整年的課程中，最少有四次宿營，在其中，學員可以互相建立關係。

在課程完成時，最少要達到以下幾個目標：

- (a) 對信仰委身、認真、結合生活實踐、不會是星期日教友。
- (b) 了解自己身、心、靈各方面的特點，學習和自己相處。
- (c) 愛惜自己及尊重別人，學習以體諒的態度待人，不以法律去判斷別人。
- (d) 了解自己有三重職事的身份，做一個有理想、會做夢，願與天主合作創造神跡、亦不怕失敗的教友。
- (f) 不再流於空談，不論成敗、不論大小，要有實際行動做出來，例如嘗試成立出版社、福傳機構、劇社、電影會、甚至是有信仰色彩的咖啡店或酒吧等。

11.2 基基團有限公司

基基團有限公司是專以有理想或新領洗的教友為對象，在這組織，內可以開辦一些信仰生活成長課程，這課程的模式要以基基團的模式來進行，即會有很多實習時間，如祈禱會、詩歌敬拜、查經、默想、醫院探訪、監獄探訪、義工服務、聖詩卡拉 OK 比賽、聖經問答比賽、培靈奮興會、人格成長課程、生活營、默想營等。最後，更應該動員參與者舉行佈道會，做話劇、請神父證道

，學習接納新成員。這課程可以一年為期，每個週末七時開始，基基團完了還可以去宵夜。當一年課程完結時，可以詢問學員們覺得能否自己獨立運作，或是否有人肯委身參與，若能夠請他們獨立運作，不再收學費，若不能獨立運作而又願意者，可參加第二年的課程。

11.3 小結

這種課程的好處是可以以私人機構發起，不用經教區批核，投下的成本不大——參與的人都是義工，地點可以租用一些中心或借用教會地方——但若是成功，便能夠為基基團摸索一條出路，而且能夠成為樣板，讓教友把經驗帶返教會。而更重要的是，讓參與過這種私人機構的成員有一種經驗：私人機構是可以更有活力，是值得大家支持的，而這些人若有一觸動，也可以和志同道合的人組成不同的機構。這樣，私人機構便能在天主教界內紮根了，當參與的人越多，願意以金錢及人力支持這些機構的人便會越來越多，這樣，天主教內最有力量的一群人便會完全釋於出來，整個教會的生態也會隨之而改變了。

1 2 · 總結

從歷史看，天主一直都看顧著祂自己的教會，但是，人卻無從知道天主所用的方法。

無論是世紀初受迫害的時期、士林神學時期、中世腐敗時期、路德改教時期以致梵二，天主總有祂奇妙的作為，是人所不能預測的。

無論是教會當局或個人，若願意與天主合作，則成為馨香的祭獻；否則，天主便改用祂自己的方法，但我們便會失去了自己或作為教會的特質。

作教宗、主教或基督徒，並不單單是一種宣稱，或是某種權力的掌握，而是在乎有沒有以基督的革命精神去過活。

當我們去為教會或自己謀出路時，我們就要緊記放下與委身。

我們時常埋怨天主，其實或許天主也在等候著我們去回應。

參考書目

- 1 《社會變遷與教會回應》,公教教研中心,1996
- 2 郭乃弘牧師,《更新地方教會的策略》,香港基督徒學會,2000
- 3 漢斯昆[Hans Hung],《教會發微》[The Church]田永正譯,光啓,1976
- 4 周兆祥,《生命的魔法》,水連天出版社,1995
- 5 鄭建生先生,《後現代再著魅》,卓越出版社,1995
- 6 《天主教在台灣現況之研究》,中國主教團傳教委員會,1987
- 7 蘇恩佩女士,《蘇恩佩文集》,突破出版社,1987
- 8 楊牧谷牧師,《使徒信經新釋》,校園,1988
- 9 潘霍華[D. Bonhoeffer],《追隨基督》[The Cost of Discipleship],鄧肇明、古樂人譯,香港:道聲出版社,1982
- 10 Gerald O`Collins,S. J., Fundamental Theology, Paulist Press, 1981
- 11 《梵諦岡第二屆大公會議文獻》,中國主教團秘書處出版,1996
- 12 《教廷八部訓令》,1997
- 13 《神學論集》第 80 期,1989 年夏
- 14 《神學論集》第 109 期,1996 年秋
- 15 《神思》第 28 期,1995
- 16 《神思》第 21 期,1994
- 17 《神思》第 18 期,1993
- 18 《神思》第 15 期,1992
- 19 《邁向光輝十年牧函》,胡振中樞機,1989
- 20 《四十週年》通諭,庇護十一世,1931
- 21 《天主教手冊》
- 22 《香港概覽》
- 23 《公教報》
- 24 《基督教時代論壇》
- 25 《創刊號》,影音使團